

2023年度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大数据和电子政务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落实国家、省大数据和电子政务相关技术标准，拟订大数据和电子政务发展规划、政策措施、标准规范和评价体系并组织实施，推进大数据战略和“数字青岛”建设。承担市数字青岛建设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建立大数据发展领域重大事项顶格协调和公开决策机制，减少决策层级和环节，提高决策效率。

（二）负责大数据和电子政务基础设施建设。负责政务领域大数据和云计算基础设施、电子政务外网等统一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协调、管理等工作，指导其他领域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

（三）负责数据资源的统筹管理。建立完善数据资源统筹管理体系，管理政务数据资源和社会数据资源，指导、规范、管理数据资源交易工作。组织编制数据资源目录，推进数据资源采集汇聚，完善全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和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平台，促进政务、民生、产业领域各类数据资源的深度开发利用与共享开放。

（四）负责电子政务工作。研究提出电子政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对相关工作开展评估考核，推进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负责统一电子政务软件系统的规划设计、建设管理和应用推进。推动政务服务平台和业务协同体系建设，承担市政务服务平台的统筹规划和建设管理工作。建立完善数据服务政府决策机制，推动网上政民沟通等社会治理模式创新，推动“数字政府”建设。按照“一次办好”的要求，统一政务服务网站、统一移动

办事平台，统一身份认证，实行一站对外、一端服务、一号通办职责。

（五）负责统筹推进全市智慧城市建设。组织智慧城市政务领域通用性软件平台建设管理，负责推进智慧城市政务通用基础设施建设。

（六）牵头拟订大数据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培育、引导、扶持大数据行业协会发展，推进行业协会自律，发挥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作用。

（七）统筹推进大数据和电子政务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务信息系统、政务数据、公共数据和重点行业数据的安全保障工作。

（八）负责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运行维护以及公共信用修复工作，承担公共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公开、应用等工作。

（九）拟订大数据和电子政务人才队伍建设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知识普及和对外交流合作，开展招商引资和招才引智、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负责推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和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快实施大数据发展战略，推进信息资源整合利用，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提升民生公共服务水平，助力全市新旧动能转换。贯彻落实联合奖惩要求，加强公共信用体系建设，建立以信用为基础

的事中事后监管方式、以信用为保障的民生服务模式。

（十二）信息化工作。负责规划指导全市大数据工作，推动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和开发利用，促进政用、民用、商用大数据融合发展，负责大数据安全保障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市大数据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市大数据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

1.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本级。
2. 青岛市大数据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2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232.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3.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09.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27.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926.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62
	30			61	
总计	31	12,927.35	总计	62	12,927.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27.35	12,926.72	0.00	0.00	0.00	0.00	0.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33.39	11,232.76	0.00	0.00	0.00	0.00	0.6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45.16	8,644.53	0.00	0.00	0.00	0.00	0.63
2010301	行政运行	1,672.95	1,672.32	0.00	0.00	0.00	0.00	0.63
2010350	事业运行	399.88	39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572.33	6,57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35.02	83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35.02	83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21	1,75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21	1,75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80	23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80	23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2	15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28	7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16	1,30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309.16	1,30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309.16	1,30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1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0	1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0	1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926.73	2,003.07	10,923.6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32.77	1,618.26	9,614.51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44.54	1,618.26	7,026.28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672.33	1,218.38	453.95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99.88	399.8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572.33	0.00	6,572.33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35.02	0.00	835.02	0.00	0.00	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35.02	0.00	835.02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21	0.00	1,753.21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21	0.00	1,753.2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80	233.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80	233.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2	158.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28	75.2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16	0.00	1,309.16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309.16	0.00	1,309.16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309.16	0.00	1,309.1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15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0	15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0	151.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26.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232.76	11,232.7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3.80	233.8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09.16	1,309.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1.00	151.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26.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26.72	12,926.72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926.72	总计	64	12,926.72	12,926.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926.72	2,003.06	10,923.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32.76	1,618.26	9,614.5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644.53	1,618.26	7,026.28
2010301	行政运行	1,672.32	1,218.37	453.95
2010350	事业运行	399.88	399.8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572.33	0.00	6,572.3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835.02	0.00	835.02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35.02	0.00	835.0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21	0.00	1,753.2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3.21	0.00	1,753.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3.80	233.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80	233.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2	158.5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28	75.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9.16	0.00	1,309.16
21004	公共卫生	1,309.16	0.00	1,309.1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309.16	0.00	1,309.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00	151.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00	151.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00	151.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2.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4.65	30201	办公费	0.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93.1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9.5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6.91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52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28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7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6	30211	差旅费	10.6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1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9.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85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1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95.34	公用经费合计					107.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50	0.00	2.50	0.00	2.50	3.00	5.50	0.00	1.00	0.00	1.00	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收、支总计12,927.3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461.77万元，增长36.57%，主要原因是：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运维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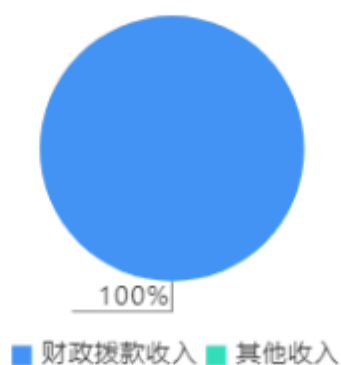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2,927.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26.72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63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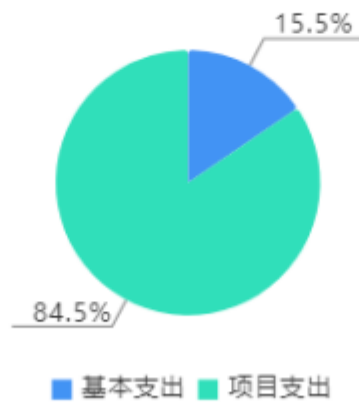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2,926.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03.07万元，占15.5%；项目支出10,923.66万元，占84.5%。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926.7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910.64万元，增长43.37%，主要是：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运维收支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926.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910.64万元，增长43.37%，主要是：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运维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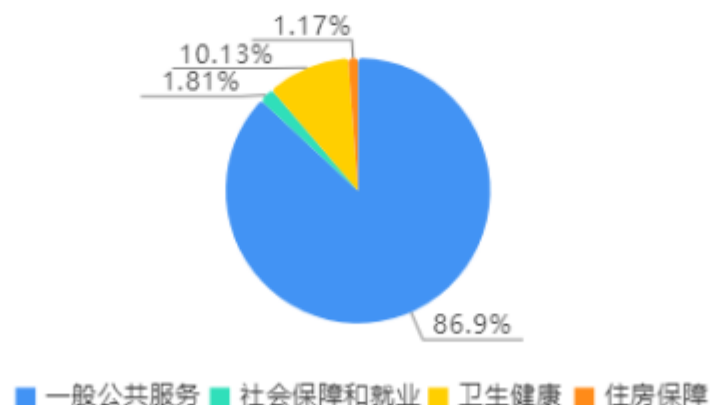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926.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232.76万元，占86.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33.8万元，占1.81%；卫生健康（类）支出1,309.16万元，占10.13%；住房保障（类）支出151万元，占1.17%。（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216.72万元，支出决算为12,92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务信息化建设项目使用市财力资金，年初未列部门预算。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632.01万元，支出决算为1,672.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上年度考核奖。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6.72万元，支出决算为399.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9.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010.01万元，支出决算为6,57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根据实际需求调整，支出减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3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骨干节点项目，政府采购价格较预算低，根据实际合同付款。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53.2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科目列支市财力投资项目支出，年初未列部门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5.84万元，支出决算为158.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增加，养老保险支出相应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7.92万元，支出决算为7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09.1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年中追加支出，年初未列部门预算。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34.21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003.0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895.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107.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5万元，支出决算为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量减少，相关维护费用降低。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4.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公务接待任务增加，相关支出增长。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4.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外省、市公务调研学习等支出，共计接待22批次、172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6.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66万元，下降13.6%，主要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8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261.8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87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3.3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63.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7.1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

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3.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大数据局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19个，涉及预算资金11379.5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2483.46万元，其中，市大数据局6572.33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9个项目中，19个项目自评等级全部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相关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资金使用达到预期目标，但也存在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机关运行信息化运维项目”“网上政务服务平台运维项目”等19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机关运行信息化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8分。全年预算数为245.83万元，执行数为245.44万元，完成预算的9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机关运行信息化平台平稳运行及高效服务，包含金宏电子政务平台运行维护服务、青岛市网上公务电子认证服务、青岛市金宏视频会议系统运维服务、金宏短信服务、青岛市政务移动协同平台服务、“山东通”运维运营服务等。

2. 网上政务服务平台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0.37万元，执行数为150.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平稳运行及高效服务，包含“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青岛分厅运营服务、政务网站群技术服务、网页防篡改运维服务、青岛政务网外文网站信息翻译服务等。

3. 政务外网及配套设施运行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35分。全年预算数为972.09万元，执行数为909.18万元，完成预算的93.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采购新的网络防病毒安全管理服务项目，完成了防病毒系统的大版本跃迁升级，提升了各类终端的集中管理能力，提升统一运维管理效率，减少故障频次，减轻日常维护工作量，使终端安全管理工作更加便捷高效。视频监控服务全年稳定运行，有力保障各部门视频监控相关使用需求。

4. 政务云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29分。全年预算数为5141.8万元，执行数为514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

采购政务云服务，保障政务信息化系统稳定运转，全市共680余个政务信息系统上云用云，启用云服务资源5000余个，上云系统覆盖了财政、民政、卫生、教育、社保等众多关键领域，有效地保障了各部门信息系统建设需要。

5. 一体化数据管理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95分。全年预算数为126.153万元，执行数为125.53万元，完成预算的99.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平台安全融合汇聚数据量超过2112亿条，其中物理汇聚115亿条，同比增幅近130%，受理全市数据申请2658件次，支撑幼儿园网上报名、高效办成一件事等170个单位210个系统用数需求。

6. 青岛市投资项目科技防腐网络系统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39万元，执行数为3.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科技防腐网络系统建设项目审计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为相关部门提供服务和相关信息系统进行对接，实现视频监控测量，提供在线测量服务。

7. 2010年电子政务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45万元，执行数为5.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事项申报，优化业务流程和数据共享，提高办事效率，并实时监控事项办理流程，部门之间数据共享等。

8. 2012-2013电子政务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9.87万元，执行数为69.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办件及收件的复杂情况进行分类，优化业务流程和数据共享，提高网上办理的比率，减少办事人跑腿次数，将各部门、区市的网上办事服务进行统一与集中，进行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所有服务事项统一入口和出口。

9. 手机移动终端视频会议系统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1万元，执行数为1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青岛市委市政府、市直部门、各区市相关领导人员利用手机实现移动视频会议的能力，提高组织绩效，加快信息传递速度，提高政突发事件处理速度。

10. 青岛市数字机关建设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50.5万元，执行数为65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正在建设中，整体项目当年未验收，下一步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尽完成项目建设。

11. 青岛市网上行政审批平台项目（原市电子政务办实施部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6.26万元，执行数为16.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电子证照证明应用推广，在政务服务、行政执法、社会生活领域应用电子证照证明的场景数和应用成效提升。

12. 青岛市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14.14万元，执行数为214.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提供共性业务系统支持，保障全市网上政务服务

等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13. 青岛市“一码通城”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7.16万元，执行数为57.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全市提供共性业务系统支持，保障全市网上政务服务等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14. 青岛市城市数字决策一张图项目（人口专题）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7.85万元，执行数为27.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平台稳定运行、数据共享和分析应用，提升平台人口发展决策影响力，持续保持全市5个部门、多家市场机构近10个系统和数据共享渠道，日均数据交换量600万次。全年为市南区、市北区、崂山区教体局提供划定学区内的学龄前适龄儿童规模数据分析10次，有力支撑了重点热门学区招生预警，提升了区市教育部门工作效率、准确度和政策影响力。

15. 青岛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97.49万元，执行数为697.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平台安全平稳运行，基本满足各级各部门数据共享应用需求，共享需求满足率达99.7%，累计发布资源目录9705个，支撑幼儿园网上报名、高效办成一件事等170个单位210个系统用数需求。

16. 云网区域骨干节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35.02万元，执行数为835.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完成云网骨干节点青岛节点项目建设，同济南节点、枣庄

节点实现100G高速互联，并形成了高可用架构，大大提高了政务云网可靠性和服务水平。

17. 大数据发展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53.95万元，执行数为453.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青岛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数字青岛规划执行情况开展评估，客观评价青岛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情况、数字青岛发展情况及各区（市）和各相关单位承担数字青岛建设责任分工执行情况。保障了大数据工作宣传、培训和调研考察等日常支出，以及法律顾问服务及专家评审等工作顺利开展。

18. 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奖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8分。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奖补，数据中心建设企业积极开展技术改造，提升算力算效和绿色节能水平，数据中心对行业发展赋能作用明显，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突出。

19.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相关奖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65万元，执行数为9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相关奖补，鼓励各区（市）争创省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智慧社区，推动我市新型智慧城市高质量建设，2023年12月，在山东省大数据局《关于公布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和标杆型智慧社区名单的通知》中，我市列省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名单市级第1位，西海岸新区、崂山区、胶州市等3个区（市）列县级前5位。胶州市管理社区、西海岸新区天目山路社

区、李沧区上流佳苑等3个社区入选省一类标杆型智慧社区，全省最多。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省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五）部门评价结果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93”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评价结果

市财政局对我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并随2023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9.62分，等级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 山东广信达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2024 年 6 月

2023 年度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财政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部门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部门名称：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部门下属单位数量：1 个		
部门预算安排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预算执行数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1981.72	14922.31	14691.74	98.45%
部门预算 执行 情况	按资金来源分类（万元）				
	（1）财政资金	11981.72	14921.68	14691.74	98.46%
	（2）其他资金	0	0.63	0.005	0.79%
	按支出类型分类（万元）				
	（1）基本支出	1751.71	2003.69	2003.07	99.97%
	（2）项目支出	10230.01	12918.62	12688.67	98.22%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 实施“数字政府场景变革创新、数字社会服务变革创新数字经济模式变革创新、数字设施韧性变革创新、数字生态机制变革创新、综合保障体制变革创新”六大工程，深化各领域数字化转型，为推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贡献大数据力量。 （二）主要指标 根据《2023 年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数字青岛 2023 年行动方案》、《2023 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等文件，梳理部门主要指标：新建智慧社区数量达 100 个，打造不少于 5 个多跨融合场景，接入“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2000 个，形成具有影响力的数据创新应用成果≥100 个，四星级及以上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覆盖率≥60%，成长型智慧社区建成率达 5%，政务服务办件数据和评价数据实时归集率≥65%，数据交易额增速>50%，政务服务表格（表单）字段共享率达 60%，全市“双公示”数据合规率、及时率≥99%。					
三、主要成效及做法					
推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标提速，累计市级复核通过智慧社区 505 个，建设“通用数据中心、超算中心、智算中心、边缘数据中心”多元协同的算力体系，数据中心标准机架数达到 4.9 万个，依托“山东通”平台，推进 3796 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接入，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出 15 件机关协同事项“一件事”。持续规范证照数据归集制发，在交通出行、社会保障、便民生活等领域打造 53 个电子证照应用场景。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资金支出规范性不足，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不佳； 2. 未将规划指标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自评得分依据不足； 3. 数据要素市场规则体系不够健全，数字资源和数据价值挖掘不够充分。					

（二）有关建议

1. 规范资金支出管理，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公开透明性；
2. 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规范开展绩效自评；
3. 推进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进一步挖掘系统和数据的价值。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财政资源配置	12	12	100%
预算管理	32	28	87.5%
绩效管理	6	5.5	91.67%
部门履职效能	40	34.78	86.95%
社会效应	10	9.34	93.4%
评价得分：89.62 评价等级结果：良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概况	1
(二) 部门绩效目标	4
二、评价组织实施	5
(一) 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6
(二) 评价依据	6
(三) 评价原则、评价思路和评价方法	6
(四) 评价指标体系	7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10
(一) 总体评价结论	10
(二) 总体评价意见	1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1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15
六、存在的问题	15
七、相关建议	18
八、机构盖章和人员签字	21

正文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根据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三定方案”，部门主要职能为：贯彻执行大数据和电子政务相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推进大数据战略和“数字青岛”建设；负责政务领域大数据和云计算基础设施、电子政务外网等统一基础设施规划、建设、协调、管理等工作；数据资源的统筹管理；电子政务工作；统筹推进全市智慧城市建设；牵头拟订大数据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培育、引导、扶持大数据行业协会发展，推进行业协会自律；统筹推进大数据和电子政务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监督政务信息系统、政务数据、公共数据和重点行业数据的安全保障工作；负责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运行维护以及公共信用修复工作；拟订大数据和电子政务人才队伍建设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规划指导全市大数据工作，推动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和开发利用，促进政用、民用、商用大数据融合发展。

2. 部门机构划分和人员情况

市大数据局部门内设办公室、发展规划与智慧城市推进处、电子政务处、平台和安全处、数据应用管理处和信用建设处6个机构，下属大数据中心1个事业单位。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部门工作人员 71 人，其中，局机关 44 人，大数据中心 27 人。

3.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 2023 年度收入预决算情况

年初预算数 11981.72 万元，全年预算数 14922.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21.68 万元，占比 99.995%，其他收入（利息）0.63 万元，占比 0.005%。

(2) 2023 年度支出预决算情况

支出决算 14691.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3.07 万元，占比 13.63%，项目支出 12688.67 万元，占比 86.37%。年末结转和结余 0.62 万元。

(3)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预决算情况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5.5 万元，年终决算数 5.5 万元；会议费年初预算数 5 万元，年终决算数 4 万元；培训费年初预算数 3 万元，年终决算数 2.91 万元。

(4) 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10230.01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2918.62 万元，执行数 12688.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22%。具体如表 1-1。

表 1-1 2023 年度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1	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奖补资金	800	800	800	100%
2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相关奖补资金	965	965	965	100%
3	大数据发展专项业务费	455	455	453.95	99.77%
4	机关运行信息化项目运维	377.3	245.83	245.44	99.84%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5	网上政务服务平台项目	169.4	150.38	150.38	100%
6	一体化数据管理服务	143.1	126.15	125.53	99.51%
7	政务外网及配套设施运行保障项目	1178.41	972.09	909.18	93.53%
8	政务云服务项目	5141.8	5141.8	5141.8	100%
9	云网区域骨干节点项目	1000	1000	835.02	83.50%
10	疫情专项资金	0	1309.16	1309.16	100%
11	2010 年市电子政务平台建设项目	0	5.45	5.45	100%
12	市电政信息办 2012-2013 年电子政务项目	0	69.87	69.87	100%
13	手机移动终端视频会议系统	0	11.1	11.1	100%
14	青岛市数字机关建设	0	650.5	650.5	100%
15	青岛市城市数字决策一张图项目（人口专题）	0	27.85	27.85	100%
16	青岛市投资项目科技防腐网络系统建设项目	0	3.39	3.39	100%
17	青岛市网上行政审批平台项目（原市电子政务办实施部分）	0	16.26	16.26	100%
18	青岛市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0	214.14	214.14	100%
19	青岛市“一码通城”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0	57.16	57.16	100%
20	青岛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	0	697.49	697.49	100%
合计		10230.01	12918.62	12688.67	98.22%

4. 对下转移支付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对下转移支付市级资金 1765 万元，其中，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和相关奖补资金 965 万元、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奖补资金 800 万元。具体如表 1-2。

表 1-2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明细表

单位：万元

资金名称	市南区	市北区	李沧区	崂山区	城阳区	即墨区	胶州市	西海岸新区	平度市	莱西市	高新区	合计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和相关奖补资金	40	65	65	45	95	35	160	175	155	130	-	965

资金名称	市南区	市北区	李沧区	崂山区	城阳区	即墨区	胶州市	西海岸新区	平度市	莱西市	高新区	合计
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奖补资金	329	-	-	-	-	-	-	-	-	-	471	800
合计	369	65	65	45	95	35	160	175	155	130	471	1765

5. 部门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资产总额 10435.5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04%。负债总额 9.11 万元，较上年减少 74.04%。净资产 10426.4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3.37%。共有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2 台（套）。

6.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政府采购预算数 4886.73 万元，全年预算数 11077.83 万元，实际执行数 5280.4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较低的主要原因为：采购项目多为跨年度实施项目，需根据项目进度及合同约定付款；2023 年采购了 2024 年度的政务云服务，金额 5427 万元，计划于 2024 年实施并根据实际付款。

（二）部门绩效目标

1. 中长期发展规划

到 2025 年，数字青岛建设迈上新台阶，形成“数字基础设施先进泛在、数字经济创新活跃、数字政府智慧高效、数字社会全民畅享、数字生态健康有序”的发展态势，城市发展能级全面提升，成为国内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标杆，引领山东半岛城市群数字化转型发展。

2.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数字中国、数字强省、数字青岛发展规划，重点实施“数字政府场景变革创新、数字社会服务变革创新数

字经济模式变革创新、数字设施韧性变革创新、数字生态机制变革创新、综合保障体制变革创新”六大工程，持续深化各领域数字化转型，为全面推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贡献大数据力量。

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2023 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2023 年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等文件，梳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序号	目标名称	绩效指标
1	统筹推进数字青岛建设	加强规划统筹，出台《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数字青岛 2023 年行动方案》。成立“数字青岛改革建设专家委员会”，建立重大决策事项专家咨询机制。
2	深化数字赋能，推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标提速	举办第三届中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峰会，提量提质智慧社区建设，新建智慧社区 100 个，力争各区（市）智慧社区覆盖率达 50%、成长型智慧社区建成率达 5%，推进算网融合、运算一体的新型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争创省级新型数据中心≥7 个，力争数据中心标准机架数达到 4.5 万个。
3	深化“一网通办”，加快推动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	依托“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清单式推进不少于 2000 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接入。建设高水平“掌上办事之城”，全市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可办率达 95%以上。强化“爱山东”青岛分厅运营推广力度，日均活跃用户数超 60 万。统筹做好青岛市“双公示”工作，全市“双公示”数据合规率、及时率均不低于 99%。
4	深化数字机关建设，提升机关运转协同化数字化水平	提升机关运转协同化数字化水平。加大“山东通”协同办公平台推广应用，打造 20 个以上多跨服务场景。打造标准化建设、数字化运行、协同化联动、智慧化监管和便捷化体验的数字机关建设体系，全面推广 20 个机关运转高频应用，推动梳理数字机关业务事项不少于 4000 项，打造不少于 15 个机关协同业务事项“一件事”。
5	深化“无证明城市”建设，优化营商环境	打造不少于 30 个电子证照应用场景，推进“青岛码（居民码）”在政务办事、医疗健康、交通出行、文旅等领域推广应用。全面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涉及的申请材料、表格（表单）字段和证明材料等，实现政务服务表格（表单）字段共享率、证明材料共享率分别达到 60%、70%。建立“无证明城市”建设运营服务体系，力争将企业群众反映的电子证照证明问题反馈时限压减至 2 个工作日。
6	深化一体化大数据体系，以数赋能多领域数字化转型	在全市推行政务数据首席代表制度。开展政府部门数据管理和安全能力评估。打造不少于 100 个具有影响力的数据创新应用成果。
7	强化政务云、网安全管理，统筹推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加强政务云网建设管理，推动信创和云原生应用，云原生系统达 40 个，政务云资源总量达 5000 个，建设全市“智慧低空”一体化共享平台。进一步加强区（市）视频监控资源汇聚，力争视频监控资源汇聚路数达到 24 万路。
8	深化数据要素改革，打造“公共数据运营”青岛模式	发展数据开放创新应用实验室不少于 10 家，建设数据要素产业园区，推动青岛大数据交易中心转型升级，组织不少于 10 次公共数据论坛、沙龙，其中全国性活动不少于 2 次，打造公共数据运营生态圈。

二、评价组织实施

（一）评价目的、对象及范围

1. 评价目的

衡量部门整体及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效果，为优化调整资金制度设计、支出结构等提供依据，推动提高市大数据局部门整体绩效水平。通过评价进一步压实部门绩效主体责任，调动部门提高整体绩效的积极性，并在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结果和部门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等方面进行研究探索。

2. 评价对象及范围

2023 年度市大数据局部门经市财政批复的预算资金 11981.72 万元，以及负责管理和分配的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765 万元，涉及市大数据局部门机关及下属 1 个事业单位，相关的市（区）业务主管单位。

（二）评价依据

1. 《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鲁财绩〔2021〕1 号）；

2. 《关于印发〈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青财绩〔2020〕6 号）；

3. 被评价部门提交的反映部门管理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部门“三定”方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管理制度文件、财务资料等。

（三）评价原则、评价思路和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守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

效相关的原则。

2. 评价思路

围绕部门（单位）职责、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预算安排使用、财务和业务管理情况、部门履职效能实现情况及社会效应，聚焦部门预算管理的关键点和薄弱点，对部门预算整体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客观反映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and 业务实施效果。

重点评价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测算及安排的合理性，收入统筹管理情况及业务部门在具体工作开展中对运行成本的控制情况；预算执行管理规范，包括财会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和资产管理；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并根据部门三定方案职能、行业“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数字青岛2023年行动方案等，核实部门履职效能实现情况。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成本效益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采用现场评价和社会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聘请行业专家做全程指导，现场评价覆盖项目承担单位的 100%、项目预算总金额的 100%，社会调查覆盖部门相关服务群体。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山东省省级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鲁财绩〔2021〕1号）要求，参照青岛市财政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工

作实际制定，包括财政资源配置、预算管理、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和社会效应等 5 个一级指标，设置分值权重为 12%、32%、6%、40%、10%。

1. 财政资源配置情况。包括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匹配度、运行成本 2 个二级指标，重点关注预算安排和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任务是否匹配；预算安排资金是否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间合理分配，不存在交叉重复。

2. 预算管理情况。包括预算执行进度、财政结转结余控制率、预决算信息公开、预算管理一体化和项目库管理情况、财会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转移支付资金管理 8 个二级指标，重点关注内控建设、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会计人员任用等财会管理，及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监管情况。

3. 绩效管理情况。包括绩效管理 1 个二级指标，重点关注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任务和正常业绩水平是否相符；部门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是否实现全面覆盖，应评尽评；部门是否将绩效目标审核结果、绩效运行监控结果、部门评价结果、单位自评结果作为编制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4. 部门履职效能情况。包括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项目支出绩效复评和职责履行（含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3 个二级指标，重点关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金额最大的 5 个项目自评抽查复核情况以及“十四五”规划工作目标、大数据工作要点、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对提高基础算力水平、促进数据开放共享、促进“无证明城市”建设的效果。

5. 社会效应情况。包括社会公众、其他部门（单位）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 个二级指标，重点关注政务服务群众、大数据局所运维的政务系统使用人员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并对相关群体广泛开展社会调查，核实部门履职情况，发现部门在建设数字政府、政务系统运行维护中存在问题，并收集有效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评分实行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根据得分情况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90 分（含）以上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4 月 26 日-5 月 10 日）。了解部门基本情况，组成评价工作组；收集绩效评价信息，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及评价指标体系；征求市财政局、市大数据局对工作方案的意见，根据意见完善方案。

2. 组织实施阶段（5 月 11 日-6 月 9 日）。开展现场评价，核实部门履职效果，并开展社会调查了解相关服务群体对部门履职工作的满意情况，根据收集资料进行评价打分。

3. 报告形成阶段（6 月 10 日-7 月 15 日）。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评价组“三级复核”后，向市财政局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根据市财政局报告论证会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正式提交报告并归档。

三、总体评价结论及意见

（一）总体评价结论

市大数据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9.62 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

表 3-1 绩效得分整体情况表

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财政资源配置	12	12	100%
预算管理	32	28	87.5%
绩效管理	6	5.5	91.67%
部门履职效能	40	34.78	86.95%
社会效应	10	9.34	93.4%
综合绩效	100	89.62	89.62%

（二）总体评价意见

财政资源配置方面。预算安排与部门职能相匹配，除政策性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正常调整外，预算安排资金在年中调剂比例为 4.8%。

预算管理方面。2023 年度，部门无财政结转结余资金，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规定路径公开；内控建设规范，编制了风险评估报告，分析内控管理风险点及防控措施，但资金支出管理不够规范，部分项目政府采购信息公示不及时。

绩效管理方面。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符合部门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实现全面覆盖，应评尽评，但部分中长期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未分解设置具体的绩效指标。

部门履职效能方面。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争创省级新型数据中心 20 个,成长型智慧社区建成率 11.29%,但个别中长期规划指标未完成,如,数据商涉及重点领域、“爱山东”青岛分厅日均活跃用户数、移动政务协同日活跃率等。

社会效应方面。部门 2023 年度全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结果为“良”,“综合评价”板块“问卷调查、‘三民’活动”得分率 90.76%，“区（市）评价”得分率 85.2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财政资源配置

指标分值 12 分,得分 12 分,得分率 100%。2023 年度,部门年初预算数 11981.72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4922.31 万元,剔除疫情专项资金 1309.16 万元、市财力资金 1055.72 万元,预算安排资金在年中调剂比例 4.8%。

（二）预算管理

该一级指标满分 32 分,得分 28 分,得分率 87.5%。2023 年度,部门 6 月底预算执行进度 51.16%、9 月底执行进度 72.76%、11 月执行进度 79.24%。2023 年度,部门无财政结转结余资金,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规定路径公开。部门在一体化系统各个推进阶段,按照财政部门考核要求,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模块应用达标。

财会管理方面,制定了“三重一大”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编制风险评估报告,分析内控管理风险点及防控措施,内控建设规范。但资金使用有待规范,存在未在收

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付款、评审专家劳务费支付不及时、未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在公务卡结算后 10 日内办理报销手续等现象。设置了会计账簿，会计核算规范，会计主管人员具备会计师中级职称，出纳人员岗位分工明确，相关会计人员参加会计信息采集，并完成继续教育，会计人员任用规范。采购方式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按照规定的采购程序实施，但存在采购合同签订不规范、履约验收公示不及时等现象。如，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编制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3 日组织验收，但截至评价日尚未公示验收情况。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 11077.83 万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10482.99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4.63%，其中，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占比 9.63%；小微企业占比 98.41%。

资产管理方面。资产报废、处置等事项履行了集体决策程序。国有资产年度报告和月报内容完整准确，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方面。制定了《青岛市新型智慧城市与新型数据中心专项奖补政策实施细则》，按照山东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奖补资金 110 万元/区（市）、省级重点建设的智慧社区奖补资金 5 万元/社区（村居）标准进行资金分配，并实行了有效监管。

（三）绩效管理

该一级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5.5 分，得分率 91.67%。整体绩效目标符合部门和单位职责和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绩效目标值测算依据充分，但未将中长期规划及年度重点工

作任务分解细化具体的绩效指标,数据中心标准机架数达 4.5 万架、基础算力水平达到每秒 120 亿亿次浮点运算等重点工作任务,均未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中体现。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规范,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实现全面覆盖,应评尽评,及时报送相关绩效资料,在预算管理过程中,有效应用了相关评价结论。

（四）部门履职效能

该一级指标满分 40 分,得分 34.78 分,得分率 86.95%。2023 年度各项重点任务及时完成,完成率 100%,完成质量达标,并取得较为显著的实施效果。评价过程中选取金额最大的 5 个项目进行自评抽查复核,有 3 个项目的自评和复核评分结果存在差异,差异率在-0.15%~-1.65%之间,项目总差异率为-0.39%。

部门职责履行（含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情况）效果较好,但个别指标完成情况未达预期,如,“爱山东”青岛分厅日均活跃用户数年度目标值≥60 万人,实际完成 40.83 万人;数据商涉及重点领域规划指标为 5 个,实际完成 3 个。具体情况如下:

任务归类	工作任务	任务目标	完成情况	完成率	指标出处
实际完成率	“爱山东”青岛分厅日均活跃用户数	≥60 万人	40.83 万人	68.05%	2023 年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
	推动梳理数字机关业务事项	≥4000 项	4435 项	110.88%	
	城市云脑数字资源汇聚平台新增资源	≥1000 项	1231 项	123.1%	数字青岛 2023 年行动方案
	累计建成智慧社区（市级复核通过）	≥400 个	505 个	126.25%	2023 年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
	建成标杆型智慧社区数量	≥3 个	3 个	100%	绩效目标表
	数据商涉及重点领域	达 5 类	3 类	60%	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
	第三方服务机构类型	达 5 类	12 类	240%	

实际完成率	奖补省级新型数据中心	3 个	2 个	66.67%	绩效目标表
	争创省级新型数据中心	≥7 个	20 个	285.71%	2023 年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
	创建国家级大型数据中	创建	创建	100%	数字青岛 2023 年行动方案
完成及时率	政务信息化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 小时	佐证资料不齐全	-	绩效目标表
	青岛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数据安全事件应急响应处置时限	≤4 小时	8 小时	-	
	企业群众反映的电子证照证明问题反馈时限	≤2 个工作日	2 个工作日内	100%	2023 年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
质量达标率	四星级及以上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覆盖率	≥60%	75%	125%	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
	各区（市）应建智慧社区覆盖率	50%	68.8%	137.6%	2023 年全市大数据工作要点
	成长型智慧社区建成率	5%	11.29%	225.8%	
	政务服务办件数据和评价数据实时归集率	≥65%	88.41%	136.02%	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
经济效益	数据交易额增速	>50%	1459.71%	2919.42%	
社会效益	基础算力水平	每秒 120 亿亿次浮点运算	每秒 136 亿亿次浮点运算	113.33%	
	移动政务协同日活跃率	≥83%	40%	48.19%	
	公共数据开放率	≥95%	96.08%	101.14%	
	公共数据共享率	≥89.67%	99.91%	111.42%	山东省“十四五”数字强省建设规划
	数据开放指数居副省级城市排名	第二	第三	-	-
	政务服务表格（表单）字段共享率	60%	60%	100%	数字青岛 2023 年行动方案
	政务服务证明材料共享率	70%	100%	142.86%	
	电子证照用证事项覆盖服务事项比例	≥80%	100%	125%	
	支撑部门上云业务系统数量	≥700 个	692 个	98.86%	绩效目标表
行政效能	青岛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等次	优秀	良好	-	-
	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和掌上可办率	≥95%	98.28%	103.45%	2023 年工作打算
可持续效益	建立公共数据管理和安全能力成熟度评估指标体系	建立公共数据管理和安全能力成熟度评估指标体系，形成综合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发现问题得到整改落实	建立了青岛市政务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体系、政务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评估体系，形成综合评估报告，根据发现问题持续完善数据基础制度、强化数据管理和安全培训	100%	2023 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

（五）社会效应

该一级指标满分 10 分，得分 9.34 分，得分率 93.4%。根据社会调查，政务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3.58%。部门在 2023 年度全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中，“综合评价”板块“问卷调查、‘三民’活动”得分率 90.76%、“综合评价”板块“区（市）评价”得分率 85.28%。

五、主要经验和做法

制定数字青岛发展第二个“三年规划”，明确“创建数字中国标杆实践区”目标定位。推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标提速，累计市级复核通过智慧社区 505 个。建设“通用数据中心、超算中心、智算中心、边缘数据中心”多元协同的算力体系。依托“山东通”平台，推进 3796 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接入，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出 15 件机关协同事项“一件事”。持续规范证照数据归集制发，在交通出行、社会保障、便民生活等领域打造 53 个电子证照应用场景。

六、存在的问题

（一）资金支出规范性不足，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不佳

1.资金支出规范性不足。一是未按相关制度办法进行费用结算。根据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公务卡结算后应在 10 日内办理报销手续，评价发现 9-5#凭证报销订书器等办公用品，公务卡结算时间为 7 月 19 日，费用报销时间为 9 月 5 日。评审专家劳务费支付不及时。根据《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标准》，“使用单位应当于评审活动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至评审专家指定的本人银行账户”，但评价发现存在多项未按规定时间支付评审专家劳

务费的现象，如，青岛市“智慧低空”一体化共享平台项目评审时间10月16日，应于10月30日前支付专家费，实际于11月13日填写费用报销单并支付专家劳务报酬。二是资金拨付手续不完善。个别支出凭证附件不齐全，报销时经办人未提供合同和验收单等相关材料，2022市级机关办公楼网络终端运维服务费（尾款）、市级电子政务外网政务云第三方安全监测与保障维护服务费报销凭证仅有发票，未附相关合同及履约验收单。

2.政府采购缺乏有效的信息公开。一是采购合同公示不及时。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流程的通知》（青财采〔2020〕12号）“政府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经评价，视频监控AI服务项目合同签订日期为2023年10月20日，公开时间为12月7日；青岛市“智慧低空”一体化共享平台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公开时间为12月7日。二是项目履约验收及公示不及时。青岛市政府网站群技术服务项目验收时间2023年8月2日，截至评价日2024年5月11日尚未公示验收情况；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年）编制成果印发时间2023年5月8日，验收时间2023年7月3日、市视频监控资源共享平台服务项目约定服务期限至2023年9月17日，验收日期为11月9日，至评价日尚未公示验收情况，履约验收及公示均不及时。三是合同签订不规范。青岛市电子政务外网局域网优化提升服务项目委托代理协议甲方授权代表未签字。

（二）未将规划指标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为具体的

绩效指标，自评得分依据不足

1.整体支出目标与部门中长期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不匹配。未将部门中长期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设置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023年度市直单位业务目标》及《数字青岛 2023 年行动方案》提出力争数据中心标准机架数达 4.5 万架；《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提出基础算力水平达到每秒 120 亿亿次浮点运算、政务服务办件数据和评价数据实时归集率达 65%、数据交易额增速 > 50%等重点任务均未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中体现。

2.绩效自评不规范，自评得分缺少有效支撑。经对部门金额最大的 5 个项目进行自评抽查复核，有 3 个项目的自评和复核评分结果存在差异，差异率在 -0.15% ~ -1.65% 之间，项目总差异率为 -0.39%。

（三）数据要素市场规则体系不够健全，数字资源和数据价值挖掘不够充分

1.数据要素市场规则体系有待健全，数字发展规划制定不及时。系统推进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是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价值的内在需要。目前青岛市数据要素市场规则体系尚不够健全，公共数据运营应用场景有待挖掘，企业开发利用数据尚不够充分，生态体系建设有待完善。根据规划任务，市大数据局应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将《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送审稿)》及《数字青岛 2023 年行动方案(送审稿)》报市政府常务会或者数字青岛建设领导小组会审议，经修改完善后，正式对外印发，实际截至 2023 年 5 月 8 日才

正式印发。

2.系统、数据的价值作用挖掘不够，数据商重点领域涉及不足。一是大数据应用场景、创新应用的样板，总结和推广不足。截至 2023 年底数据商仅涉及技术型、应用型、服务型 3 类，未实现《数字青岛发展规划（2023-2025 年）》2023 年重点领域数据达 5 类的规划目标，营商环境、医疗健康、城市治理和民生服务等领域应用场景拓展不足，功能不够强，对农业、工业等数据协同需求较大的领域涉及不足。二是数据开放指数不高。2023 年度青岛市开放数林指数 62.62，较排名第一的杭州市开放数林指数 79.88，低 17.26；对比杭州、济南等副省级城市，在准备度指数、数据层指数方面有所不足。

七、相关建议

（一）规范资金支出管理，提高政府采购信息公开透明性

1.规范资金支出管理。一是按相关制度办法进行费用结算。报销公务卡消费支出时，须提供发票及公务卡消费小票，并于公务卡结算后 10 日内办理报销手续，避免产生罚息和滞纳金。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行为，维护评审专家的合法权益，当于评审活动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至评审专家指定的本人银行账户。二是完善资金拨付手续。将采购单据，包括采购合同、采购合同变更、送货单据、发票以及采购订单等作为采购业务凭证附件；差旅费报销应附出差报告表、会议通知等。

2.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及时公开履约验收信息。一是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工作流程的通知》（青财采〔2020〕12号）要求，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二是及时公开履约验收结果。及时组织对供应商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情况进行履约验收，并在履约验收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将验收结果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开。三是规范合同签订。根据政府采购法规定，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明确约定采购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报酬、履行期限及方式、验收要求、质量纠纷解决方式、双方的违约责任等内容。与合同签订相关的各部门和各级领导应严肃对待合同，认识到合同的重要性，甲、乙双方代表人应仔细审核合同条款，按照规定办理签字盖章手续，保证合同能够及时生效。

（二）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规范开展绩效自评

1.将部门中长期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绩效目标设定的依据包括：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或项目规划；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标准、计划标准等。建议部门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可参考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内容、重点政策及项目实施内容，通过设定绩效目标督促部门更好的开展相关工作。

2.规范开展绩效自评，据实填报自评完成值。在部门年度履职工作结束后，对照年初绩效目标表核实相关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客观、真实填报数据，保障自评完成值填报准确

性、真实性，有效提高自评工作质量。

（三）推进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建设，进一步挖掘系统和数据的价值

1.建立健全数据要素市场体系。一是提升一体化大数据平台和公共数据运营平台服务能级，实现全市公共数据全量汇聚和重点行业领域社会数据按需汇聚。二是研究建立全市统一推动数据要素登记标准，以资本市场为参照，健全数据要素市场的基础性制度框架，加强数据要素和资本市场融合发展，提升数据价值，完善数据要素和资本市场融合发展的配套制度及治理体系，保障数字安全。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强化数据要素价值、提升数据要素市场化程度、促进数字产业发展，逐步形成数据、金融、产业之间的正向循环。

2.让数字经济更好地服务和融入发展，构建数字经济发展的良好生态。一是每年进行大数据应用创新场景、创新应用的评选，围绕加速行业数字化转型、提升数字产业化能力、优化社会民生服务等方面，打造一批有标杆示范效应的应用场景和典型案例，进行总结和推广。二是引导大型央企国企、行业龙头企业、平台企业等，依法依规通过采取开放、共享、交换、交易等方式，探索和其他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之间的数据流通模式，赋能行业、产业链数据共享和交易；挖掘数据流通交易需求，促进数据要素与行业场景融合。三是借鉴先进城市的优质开放目录，指导本区市部门新增开放目录；将本区市部门政府网站向社会公示、公开的数据整理成结构化数据，上传到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并提报开放目

录。

- 附件： 1. 评价人员信息表
- 2-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打分表
3. 绩效评价问题建议清单
4. 满意度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报告
5. 绩效评价现象描述表
6. 现场评价工作底稿
7. 项目绩效自评财政抽查复核报告

八、机构盖章和人员签字

山东广信达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023 年度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度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是专项用于支持数字青岛、智慧城市建设，保障政务部门履行管理和 service 职能的运维服务类信息化项目。

运维资金支出范围为信息系统项目运行维护或购买信息化服务的直接相关内容；正常办公、人员费用不在支出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内容是 2023 年度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年初预算金额为 25,001.358 万元。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预算执行率情况分析

2023 年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年初预算金额 25,001.358 万元；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预算后金额 23,875.292 万元；实际执行预算金额 22,483.4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17%。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下列情形：

（1）项目申报时提出项目资金需求，但预算编制时，因需求变更未编制预算。

（2）编制预算时，项目资金需求通过审核已编制预算，实际执行过程中项目预算未执行。

（3）项目资金需求通过审核已编制预算，实际执行过程中项目

部分预算未执行。这种情况下，通常一个项目包含多个合同，其中部分合同未执行。

（4）项目年初未编制预算，在执行过程中，通过其他项目结余资金自行调节支付项目费用。

预算执行明细表如下：

表 1 各部门预算执行明细表

序号	项目承担单位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金额	实际执行金额	实际执行率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青岛市委委员会	51,000	51,000	48,000	94.12%
2	青岛市财政局	15,469,200	9,533,720	8,801,935	92.32%
3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7,314,080	7,314,080	6,330,638.75	86.55%
4	青岛市气象局	630,000	630,000	629,980	100.0%
5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612,100	2,612,100	2,507,222.4	95.98%
6	青岛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190,000	190,000	190,000	100.0%
7	青岛市审计局	2,599,400	2,599,400	1,857,542	71.46%
8	青岛市生态环境局	8,273,700	8,273,700	6,475,859.5	78.27%
9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	1,288,540	1,288,540	1,126,765.8	87.45%
10	青岛市统计局	1,005,050	1,005,050	1,003,227.94	99.82%
11	青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167,300	1,167,300	954,700	81.79%
12	青岛市外事服务中心	47,319	47,319	47,319	100.0%
13	中共青岛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
14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3,260,000	2,951,500	2,605,550	88.28%
15	青岛市信访局	90,000	90,000	90,000	100.0%
16	青岛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989,200	781,300	774,059.52	99.07%
17	中共青岛市委党校	3,314,200	3,312,600	3,286,000	99.20%
18	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	2,361,400	2,361,400	2,306,806.96	97.69%
19	青岛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

20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6,191,804	6,191,804	5,739,242	92.69%
21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	6,580,700	6,457,900	6,457,900	100.0%
22	中共青岛市委老干部局	194,000	194,000	191,837.95	98.89%
23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619,390	25,503,390	22,329,440.56	87.55%
24	青岛市应急管理局	540,208.2	540,208.2	362,679.2	67.14%
25	青岛市园林和林业局	238,000	238,000	237,340.0	99.72%
26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2,371,490	12,371,490	12,245,402.73	98.98%
27	青岛市委政法委	3,428,100	3,428,100	2,365,940	69.02%
28	青岛市农工党	80,000	80,000	76,800	96.00%
29	青岛市残疾人联合会	260,020	260,020	260,000	99.99%
30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6,481,800	6,481,800	6,361,614.46	98.15%
31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70,100,100	66,362,485.21	65,723,267.76	99.04%
32	青岛市档案馆	213,700	213,700	213,683.9	99.99%
33	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60,000	0	0	0%
34	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441,000	438,500	438,000	99.89%
35	青岛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2,100	12,100	12,100	100.0%
36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	7,733,000	7,733,000	6,855,161.92	88.65%
37	青岛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680,000	680,000	677,000	99.56%
38	中共青岛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办公厅	336,000	235,000	235,000	100.0%
39	青岛市老年大学	80,000	80,000	80,000	100.0%
40	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	3,248,000	3,248,000	3,051,757	93.96%
41	青岛市民政局	619,400	619,400	614,780	99.25%
42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	7,312,890	7,312,890	7,292,350	99.72%
43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1,360,000	1,360,000	1,158,600	85.19%
44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	24,163,260	24,163,260	23,545,480	97.44%
45	山东省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1,685,800	1,685,800	1,549,500	91.91%
46	青岛市人民政府台港澳事务 办公室	180,000	180,000	96,000	53.33%
47	青岛市商务局	5,612,300	5,612,300	5,095,600	90.79%
48	青岛市社会主义学院	18,000	18,000	18,000	100.0%

49	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632,820	6,552,291.84	6,550,611.36	99.97%
50	青岛市司法局	1,583,600	1,583,600	1,257,200	79.39%
51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48,970	748,970	749,000	100.0%
52	市委统战部	350,000	350,000	350,000	100.0%
53	政协青岛市委办公厅	1,016,640	829,900	829,860	100.0%
54	青岛开放大学	2,478,000	2,478,000	2,477,800	99.99%
55	合计	250,013,581.20	238,752,918.25	224,834,555.71	94.17%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工作目标

统筹政务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保障市级政务信息化系统整体持续可用，为各部门业务提供稳定、可靠的信息化服务，加强政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具体指标

（1）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保障政务信息化系统数量：≥280 个；

使用专项资金政务信息化项目数量：≥470 个。

签订合同数量：≥600 个。

保障资金使用部门数量：≥50。

停用系统数量：≤5。

2) 质量指标

可用率：99%（365 天 x 可用率=可用天数）。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率：100%。

应验收合同通过率： $\geq 98\%$ 。

系统安全可控性： 完全可控（一票否决性）。

3)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平均 ≤ 24 小时。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平均 ≤ 2 小时。

验收及时率： $\geq 98\%$ 。

4) 成本指标

系统运维成本： $\geq 33\%$ （三分之一）。

云服务成本： $\geq 25\%$ （四分之一）。

服务成本： $\geq 20\%$ （五分之一）。

安全服务（含等保、密评） $\geq 5\%$ （二十分之一）。

（2）效益指标

1) 项目效益

① 社会效益指标

I. 政务信息化整体水平： 政务信息化实施部门。

II. 政府职能效率：

A. 特定事项的管理。

B. 特定人员的管理。

III. 政务监管能力：

A. 特殊行为的监管。

B. 应急事项的跟踪。

IV. 政务服务能力：

A. 服务方式多样性。

B. 信息查询便捷性。

②可持续影响：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 5 年。

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9\%$ 。

使用部门满意度 $\geq 99\%$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为通过对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发现项目问题，提出改进具体建议，总结项目经验，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指导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

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3 年青岛市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范围为申报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项目的 54 个青岛市级部门。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原则通常包括：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等。

2. 评价指标体系

为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的实施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设置符合评价目标的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表示成效显著；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表示成效明显；

综合得分在 70-80 分（含 70 分）为“中”，表示成效一般；

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为“差”，表示成效较差。

3. 评价方法

通常指对获取、收集的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进行确认、分析，得出评价结论的各种分析、评估和评价的方法。通常包括专家咨询法、问卷调查法、实地核查法等。

4. 评价标准

衡量评价指标完成程度的标尺，一般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根据法律法规、部门职能、绩效评价目标和办法，在与委托方及相关部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确定绩效评价标准。评价标准应清晰、准确，具有可操作性。否决性核心指标评价标准，应依据法律法规、行业数据和历史经验确定，加大赋分权重，强化约束性，充分发挥否决性指标核心作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4 月 25 日。工作过程分为评价准备、指标完善、评价实施和形成报告四个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1. 评价准备阶段

研究政策文件，制定初步工作方案、制定评价表格。

2. 绩效目标/指标评审建议完善阶段

组织专家进行讨论，提出修改意见，确定绩效评价指标。

3. 评价实施阶段

采取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开展评价，包括现场核查项目相关系统运行情况，审核项目招投标、合同、财务收支等资料、查看项目的产出、效益及支撑资料等，并进行整理、分类和初步分析，现场形成初步评价意见。

4.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项目组汇总收集的相关资料和调研记录，对绩效评价报告整体进行分析评价，确定绩效评价表，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善建议和合理性措施，出具报告初稿，根据沟通反馈意见确定最终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得分 96.93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充分	2.5	1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规范	2.5	100.0%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合理	2.5	1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明确	2.15	86.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科学	2.25	90.0%

	(5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合理	2.22	88.8%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7.5分)	资金到位率		2	100%	2	100.0%
		预算执行率		3.5	100%	3.29	94.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合规	2	100.0%
	组织实施 (7.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2	100.0%
		绩效管理有效性		3.5	有效	3	85.7%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有效	1.5	75.0%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保障政务信息化系统数量		2		2	100.0%
		使用专项资金政务信息化项目数量		2		1.94	97.0%
		签订合同数量		2		2	100.0%
		保障资金使用部门		2		2	100.0%
		停用系统数量		2		2	100.0%
	产出质量 (8分)	可用率		2	100%	2	100.0%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率		2	100%	2	100.0%
		应验收合同通过率		2	100%	2	100.0%
		系统安全可控性		2		2	100.0%
	产出时效 (6分)	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2		2	100.0%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		2	100.0%
		验收及时率		2	100%	2	100.0%
	产出成本 (6分)	系统运维成本		1.5		1.5	100.0%
		云服务成本		1.5		1.5	100.0%
		服务成本		1.5		1.5	100.0%
		安全服务成本(含等保、密评)		1.5		1.5	100.0%
效益 (4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政务信息化整体水平	6		6	100.0%
			政府职能效率	4		4	100.0%
				3		3	100.0%
			政务监管能力	4		4	100.0%
				3		3	100.0%

			政务服务能力	3		3	100.0%
				3		3	100.0%
		可持续影响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4		4	10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6	100%	5.08	84.7%
	(10分)	使用单位满意度		4	100%	4	100.0%
合计				100		96.93	96.9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权重分数 15 分，实际得分 14.12 分，得分率 94.13%。

具体原因如下：

1. 项目立项指标权重分数 5 分，实际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18 年 6 月 21 日，《关于印发青岛市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内容：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市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推动信息基础设施集约建设和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利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制定本办法。

2022 年 6 月 14 日，关于印发《青岛市市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青大数据发〔2022〕28 号）内容：为进一步加强市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建设管理力度，推动政务信息系统跨部门跨层级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制定本实施细则。

2022 年 8 月 5 日，《关于印发青岛市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青财企〔2022〕31 号）内容：为规范和加强青岛市

市级政务信息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推进政务信息化整体水平和政务服务能力，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因此，“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得 2.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预算部门每年确定本部门下一年度政务信息系统项目运维计划后，于每年 9 月底前，通过金宏网“青岛市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全流程管理平台”集中申报，同时按规定提交申报资料。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和青岛市财政局对各部门提报的项目资料进行联审，确定下一年度运维服务计划和运维服务项目清单，按程序报批后实施。

运维服务项目经费由青岛市财政局和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统筹安排、统一管理。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审核意见是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立项和运维经费安排的前提和依据。

因此，“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得 2.5 分。

2. 绩效目标指标权重分数 5 分，实际得分 4.65 分，得分率 93%。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鲁政办字〔2018〕37 号、青政办字〔2018〕51 号和青大数据发〔2022〕28 号文件规定，政务信息系统，是指由政府投资建设、政府与社会企业联合建设、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或需要政府资金运行维护的，用于支撑政务部门履行管理和 service 职能的各类信息系统，包括执行政务信息处理的计算机、软件和外围设备等货物和服务（不含办公终端设备和软件）。

青财企〔2022〕31号文件规定，运维资金支出范围为信息系统项目运行维护或购买信息化服务的直接相关内容；正常办公、人员费用不在支出范围。

上述政策文件中，对政务信息系统和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进行了界定，将办公终端设备和软件的运维专项资金排除。

制定的绩效目标聚焦于保障信息化、系统软硬件持续可用，保障政府管理和服务职能有效、稳定履行。制定的绩效目标比较合理。

因此，“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2.5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规定，绩效目标应当指向明确、具体、可行，有确定的实现期限。

《关于加强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管理的意见》规定，绩效指标凡是能够量化的，都要予以量化；确实难以量化的，要提炼出能够反映目标任务和预期成效的结果性描述，防止华而不实、泛泛而谈。

抽取了青岛市气象局、青岛市应急管理局、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中共青岛市委党校、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青岛仲裁委员会办公室、青岛市统计局、青岛市医疗保障局、青岛市水务管理局和青岛市财政局 11 家部门编制的绩效自评表，共计 94 项评价指标，其中 8 项定性指标无法量化评价，5 项指标设置对应关系混淆，共计 13 项指标不符合设置要求，整体占比约 14%（13/94）。

因此，“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得分= $2.5 * (1-14\%) = 2.15$ 分，扣 0.35 分。

3. 资金投入指标权重分数 5 分，实际得分 4.47 分，得分率 89.4%。

（1）预算编制科学性

运维服务专项资金项目通常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新建项目免费运维期结束后进入收费运维期，一类是延续运维项目，所以运维服务收费金额可预测性较强。

2023 年运维服务专项资金预算金额由项目申报部门通过金宏网“青岛市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全流程管理平台”集中申报，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结合申报项目 2022 年度预算金额和实际执行金额，同时结合项目 2023 年可能执行情况进行审核，最终确定 2023 年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明细表显示，2023 年度年初预算整体金额 25,001.358 万元，2023 年度预算调整后金额 23,875.292 万元，减少 1,126.066 万元，占比 4.50%；2023 年度实际执行金额 22,483.456 万元，减少 2,517.903 万元，占比 10.07%。

各预算部门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缴回预算金额 1,126.066 万元，即为调整预算金额，各预算部门编制预算时考虑不全面。

因此，“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为 $2.5 * (1-10\%) = 2.25$ 分，扣 0.25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专项经费由青岛市财政局和青岛市大数据

发展管理局统筹安排、统一管理。对各部门提报的年初预算，结合以前年度编制的预算金额和实际执行金额，即以增量预算的思路进行审核，增量预算适用于稳定的行业、部门或变化不大的项目。运维服务项目内容若界限、范围清晰、明确，则专项经费波动不会太大。

2023 年个别部门整体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实际执行率偏差较大，各部门之间分配资金不合理。其中：预算执行率，在 50%-60% 的部门 1 个，在 60%-70% 的部门 2 个，在 70%-80% 的部门 3 个，在 80%-90% 的部门 7 个，在 90%-95% 的部门 6 个，在 95%-99.99% 的部门 20 个，100% 的部门 14 个；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的预算资金未执行，资金已退回。

预算执行率 80% 以下的 6 个部门分别是青岛市人民政府台港澳事务办公室（53.33%），青岛市应急管理局（67.14%），青岛市委政法委（69.02%），青岛市审计局（71.46%），青岛市生态环境局（78.27%），青岛市司法局（79.39%）。

因此，“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为 $2.5 * (54 - 6) / 54 = 2.22$ ，扣 0.28 分。

（二）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权重分数 15 分，实际得分 13.79 分，得分率 91.93%。具体原因如下：

1. 资金管理指标权重分数 7.5 分，实际得分 7.29 分，得分率 97.2%。

（1）资金到位率

根据预算明细表，结合审阅各部门提交的项目明细账、绩效自评表和绩效自评报告，各部门预算金额均已到位。

因此，“资金到位率”指标得2分。

（2）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明细表显示，2023年度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整体预算执行率94.17%。

同时，个别部门使用项目结余资金支付未编制预算项目，经核查，共计7个部门的8个项目，涉及金额212,190.40元。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执行金额
1	青岛市气象局	无预算	设备搬迁服务合同	3,600.00
2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	无预算	职业技能鉴定考务管理系统项目运维	19,400.00
3	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无预算	评审劳务报酬	1,600.00
4	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	无预算	山东省旅游发展大会会务程序开发委托协议	24,000.00
5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无预算	2016年档案电子化项目数字化服务费尾款	93,210.40
6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无预算	2020年客服系统软件开发部分尾款	23,380.00
7	青岛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无预算	青岛仲裁网升级改版合同	33,000.00
8	中共青岛市委老干部局	无预算	数据中心系统运维合同	14,000.00

上述项目使用运维专项资金支付，预算执行金额包括上述金额。

因此，“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3.5*94%=3.29分，扣0.21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经审阅各部门已提交资料，符合招投标或比价条件的合同均已履行相应手续；除个别资金特别小的项目，其他项目均已签订合同；对于含有验收条款的合同，未发现验收未通过的情况；资金申请和

拨付均已履行相应手续。

因此，“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得 2 分。

2. 组织实施指标权重分数 7.5 分，实际得分 6.5 分，得分率 86.67%。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审阅各部门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各部门已建立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或者参照本部门其他制度实施。

因此，“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得 2 分。

（2）绩效管理有效性

经审阅各部门提交的项目明细账和相关凭证、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报告，产出、效益支撑资料显示，部分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比较完善，达到了绩效管理的目的。但是个别部门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内容比较笼统，缺乏重要的绩效评价资料，仅提供了合同和收付款记录，产出和效益的支撑资料说服力不足，如青岛市应急管理局绩效自评报告比较笼统且无支撑资料。

因此，“绩效管理有效性”指标得 3.5 分，扣 0.5 分。

（3）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审阅各部门已提交招标采购资料，项目合同，验收资料，资金申请和拨付资料，相关制度有效执行。而上述资料未按照相关时间要求在全流程管理平台进行备案。

因此，“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 1.5 分，扣 0.5 分。

（三）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权重分数 30 分，实际得分 29.94 分，得分率 99.8%。

具体原因如下：

1. 产出数量指标权重分数 10 分，实际得分 9.94 分，得分率 99.4%。

（1）保障政务信息化系统数量

预算明细表显示，2023 年共申报了 477 个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一方面是保障政务部门履行管理和服务职能，从另一个角度即为保障政务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在审核资料和实地核查过程中，上述项目共涉及 299 个系统，包括：

青岛市财政局：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政府采购一体化交易管理平台；青岛市城市管理局：城乡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基础库及政务信息资源交换共享管理系统、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青岛市海洋发展局：远洋渔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系统、海域动态监视监测管理系统；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青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企业开办智能一体化平台；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青岛政策通三期；青岛市生态环境局：青岛市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青岛市商务局：青岛市重要产品追溯系统；青岛市委政法委：社会治理网格化智慧工作平台；青岛市医疗保障局：医疗保障信息平台；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拌混凝土质量追踪及动态监管系统、建设工程检测质量动态监管系统、建设市场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海绵城市和排水监测评估考核系统等等。

因此，“保障政务信息化系统数量”指标得2分

（2）使用专项资金政务信息化项目数量

2023年预算明细表显示，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保障项目涉及54个政府部门共申报了477个项目，审核通过了477个项目。据统计，实际执行过程中有22个项目年初已编制预算实际并未执行。

明细如下：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青岛市委	12355 青少年服务台微信小程序系统（网络）运维	3,000.00
2	青岛市大数据管理局	全民核酸检测信息管理系统运维	170,000.00
3	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智慧发改”项目一期工程	460,000.00
4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	渔船渔港动态监控管理系统异地容灾备份中心运维项目	488,000.00
5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网上行政审批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700,000.00
6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远程异地协调平台系统运维服务	26,280.00
7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远程异地评标协调平台开发项目尾款	16,400.00
8	青岛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代表履职信息化平台（运维2023）	150,000.00
9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	“智慧人才”五期（软件开发）项目尾款	295,900.00
10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	信息化系统运维	72,000.00
11	青岛市审计局	审计局“金审三期”工程运维服务费	540,000.00
12	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云服务专线租赁续签	24,840.00
13	青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青岛市一体化系统运维	155,800.00
14	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	联通宽带服务	36,000.00
15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	医保阳光监管服务平台密码评测	100,000.00
16	青岛市应急管理局	12350 安全生产举报系统运维服务	30,000.00
17	青岛市应急管理局	地震监测台站维护服务	135,000.00
18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移动办公设备（2019年）尾款	15,200.00
19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中心到济南人民银行专线（电信）以前年度的费用结算	10,800.00
20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白蚁防治信息管理系统	60,000.00
21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级地下综合管廊监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2,023,000.00
22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租赁住房综合业务管理系统政务云资源	484,020.00

因此，“使用专项资金政务信息化项目数量”指标得分= $2*(477-22)/470=1.94$ 分，扣0.06分；

（3）签订合同数量

预算明细表显示，2023年共申报了477个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通过收集、审阅各部门资料和实地核实发现，477个项目中存在一个项目签订一个合同、一个项目签订多个合同和多个项目签订一个合同的情形，绩效评价过程中共收集到合同614份，大于600份。

因此，“签订合同数量”指标得2分。

（4）保障资金使用部门

预算明细表显示，2023年申报运维专项资金保障项目的部门共54个，实际执行过程中除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外部门均有项目得到执行，且各部门的政务信息化系统均得到有效保障。

因此，“保障资金使用部门”指标得2分。

（5）停用系统数量

项目组在实地核查系统和审阅资料过程中，发现部分系统2023年度使用，2024年已停止使用的系统或小程序为5个，包括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重大活动医疗保障信息指挥平台；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旅发大会报名小程序；青岛市档案馆电子文件归档和档案信息共享系统；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全民核酸检测信息管理系统；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客服系统。

停用数量 ≤ 5 ，因此，“停用系统数量”指标得2分。

2. 产出质量指标权重分数8分，实际得分8分，得分率100.00%。

（1）可用率

经审阅各部门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合同和运维台账，有的系统采取 24 小时现场值守的方式运维；有的系统每天巡检，大部分采用驻场服务方式；有的系统巡检方式和频率各不相同；有的政务信息化系统采取远程运维方式或呼叫及时响应方式。如：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信息平台基础软硬件一体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合同约定不低于 12 人运维人员，合同期内工作日驻场，其中提供至少 1 人合同期内每周 7*24 驻场服务。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青岛市政务云服务项目，合同约定部分内容如下：

网络方面，任何单点网络设备发生故障，所有上云业务均不受影响，用户无感知。网络可用性（即每季度无故障运行时间与总时间的百分比）要求不低于 99.9%。

主机方面，云主机服务可用性要求不低于 99.9%。

数据方面，云存储服务可用性要求不低于 99.9%，数据可用性要求不低于 99.9%。

应用方面，关键业务系统（金宏办公系统、一码通城系统以及已在同城部署应用容灾的业务系统）可用性要求不低于 99.99%，其他业务系统可用性要求不低于 99.9%。

各部门均按照运维合同要求，履行了合同约定的服务要求，保证了系统的可用率达到要求。

可用率的目标值是 99%，即故障可导致停用时间仅为 3.65 天，

实地核查过程中，除部分系统停用外，未发现故障导致系统停用的情况。

因此，“可用率”指标得 2 分。

（2）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率

若系统经常出故障，则无法保持业务的连续性。经审阅各部门提交的合同，运维合同均有严格的服务条款和验收条款；经审阅各部门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各系统均能连续无故障运行，不存在因故障导致无法正常使用的系统。经审阅各部门提交的运维服务台账，未出现导致系统正常运行的重大故障，台账上反映的大部分是指导部门进行实际操作等内容，不影响系统的正常运行。

因此，“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率”指标得 2 分。

（3）应验收合同通过率

政务信息化系统运维服务项目是通过签订运维服务项目合同保障项目实施，2023 年度签订运维服务项目合同超过 610 个，大部分合同设置了验收条款。如：

1）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青岛市建设市场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及相关系统运行维护项目服务合同》第四条 服务验收

①乙方对提交的服务成果做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②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2)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2023 年社会保险省集中系统本地化服务合同》第四条 交付验收

①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做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②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3)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青岛市医疗保障局信息平台基础软硬件一体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合同书》第三条 交付验收

①服务期满，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内容做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包含运维（月报、年报、培训计划），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内容交给甲方。

②验收指标和标准，包括驻场运维团队、日常运维管理、运维平台全面评估报告、培训管理、重大活动保障、应急演练、二线运维服务、运维服务方案和其他九部分内容。

合同的验收直接影响到合同款项的支付，各运维服务单位均非常认真履行合同。经审阅验收资料、绩效自评报告，未发现存在验收条款合同未验收通过的情况。

因此，“应验收合同通过率”指标得 2 分。

（4）系统安全可控性

政务信息化系统安全可控性，是一项否决项指标，具有一票否决性。经审阅相关资料和实地核查过程中，未发现发生系统安全性的重大事件。

2023 年度支付 60 个系统等保测评费用 4,133,328.00 元，支付 11 个系统密评费用 933,972.00 元，支付 50 个项目网络安全费用 7,468,204.00 元，合计金额 12,535,504.00 元。上述费用从预防角度保证系统的安全可控性。

因此，“系统安全可控性”指标得 2 分。

3. 产出时效指标权重分数 6 分，实际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00%。

（1）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

系统修复时间。政务信息化系统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会遇到各种故障和问题。经审核合同和运维台账，各类故障均能在合同约定的时间要求内修复。如有的故障，通常由驻场人员、电话支持或远程实时解决；有的故障，需由供应商及时组织人员或团队在约定时间内解决。

签订合同过程中，对于重要或重大的系统通常会约定“系统故障修复时间”，如：

1）青岛市中心血站计算机系统运维服务采购合同约定：（换一个部门）

服务器端故障，根据系统故障的程度提供不同的故障排除时间：

故障程度	故障排除时间（工作日）
轻微故障	<3 个工作日
一般故障	<2 个工作日
重大故障	<1 个工作日

本合同的运维台账显示，运维单位制作了每一天 IT 运维服务工单，列示了每天解决的所有问题。

2)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电子政务核心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修复时间为 5 小时内修复，如 5 小时内不能修复的，24 小时内对故障设备更换原厂备机。

经审阅运维台账、绩效自评报告，故障修复时间符合合同约定，其中“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平均 ≤ 24 小时。

因此，“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指标得 2 分。

(2)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和“系统故障修复处理时间”两者相辅相成不可或缺，政务信息化系统运维合同强调一要及时响应，二要迅速解决，否则可能引起的后果无法估量。

签订合同过程中，对于重要或重大的系统通常会约定“系统运维响应时间”，如：

1) 青岛市中心血站采供血系统应急保障及维护采购合同约定：

B. 运维响应指标

- ① 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服务响应；
- ② 工作时间响应时间 ≤ 30 分钟，非工作时间响应时间 ≤ 60

分钟。

2)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基础库及政务信息资源交换共享管理系统

提供工作时间现场支持，要求至少 2 名服务和运维技术人员常驻。提供非工作时间快速响应，要求技术人员 2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提供 7*24 小时电话热线支持。提供电子邮件技术支持。提供远程登录支持。巡检周期为每个工作日一次。

因此，“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指标得 2 分。

(3) 验收及时率

运维合同通常情况下会约定验收付款条款，运维服务单位为尽快收款，收回成本，会严格履行合同，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验收。如：

①《青岛政务网政府信息公开系统运维项目合同》约定，

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②《全市预拌混凝土质量追踪及建设工程检测质量动态监管服

务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约定：

合同签订后，预付款金额 600000.00 元。甲方以每 2 个服务月为周期，对乙方合同履行过程情况实施阶段性验收，并以此作为对乙方合同履行过程的绩效考核管理措施。乙方提供服务满 10 个月并通过甲方组织的第 5 次阶段验收后，甲方拨付进度款 2972000.00 元。

在中标人完成服务并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尾款，尾款需结合服务报告情况结算。

验收条款是合同约定条款，验收不及时甲方会存在违约风险，验收不通过乙方会存在违约风险，同时无法及时收款。因此，验收时间（验收及时率）和验收质量（验收通过率）均有所保障。

因此，“验收及时率” 指标得 2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权重分数 6 分，实际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00%。

（1）系统运维成本

系统运维成本。预算执行明细表显示，2023 年运维服务成本分类统计如下：

序号	运维服务成本分类	金额	比率
1	系统运维成本	74,755,545.85	33.25%
2	云服务成本	60,615,995.48	26.96%
3	服务成本	49,879,222.16	22.18%
4	安全服务成本（含等保、密评）	12,535,504.00	5.58%
5	其他成本	27,048,288.22	12.03%
6	合计	224,834,555.71	100.00%

2023 年系统运维成本中 16 个支付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合同，见

下表: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执行金额
1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设市场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及相关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建设市场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及相关系统运行维护项目服务合同	5,129,700
2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	医疗保障一体化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信息平台基础软硬件一体化运行维护服务项目合同书	2,560,800
3	青岛市委政法委	社会治理网格化智慧工作平台运维项目	社会治理网格化智慧工作平台运维项目服务采购合同	1,823,600
4	青岛市生态环境局	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第三方维护管理项目	环境监控指挥中心第三方维护管理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1,697,680
5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青岛市政务值班运转经费	政府值班平台项目运行维护服务合同	1,517,000
6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	主机数据库中间件运行维护服务(尾款)	主机数据库中间件运行维护服务项目合同书	1,430,000
7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信息化网络资产服务外包	信息化网络资产服务外包合同	1,280,000
8	青岛市生态环境局	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采集仪运营项目	全市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采集仪运营项目合同书	1,256,900
9	青岛市商务局	重要产品追溯体系运维服务	重要产品追溯体系运维服务项目合同	1,199,500
10	中共青岛市委党校	信息网络系统(设备/网络)运维	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合同	1,195,000
11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青岛市住房保障管理信息系统	住房保障管理信息系统2023年度运维项目合同	1,177,723
12	青岛市财政局	平台系统运维服务	非税电子票据系统年度运维项目合同	1,110,000
13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	渔业安全通导设备运维	渔船北斗卫星定位通讯终端运营服务合同(北斗星通);	1,107,626
14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中心	基础软件平台维保(2022年尾款10%)	基础软件平台维保合同	1,106,050
15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海绵城市及排水监测评估考核系统运维	青岛市海绵城市及排水监测评估考核系统项目合同	1,097,500
16	青岛市司法局	市司法局指挥中心运维	政府采购合同	1,080,000
	合计			25,769,079

上表中数据可知，2023 年系统运维成本 74,755,545.85 元，占比 33.25%，大于 33%。

因此，“系统运维成本”指标得 2 分。

（2）云服务成本

2023 年云服务成本共 9 个合同，见下表：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执行金额
1	青岛市大数据管理局	政务大数据和云计算中心平台服务	2023 年青岛市政务云服务项目合同	51,000,000
2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住房公积金政务云 2023 年度租赁服务	政务云（2023 年度）租赁服务合同	7,984,220.88
3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租赁住房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政务云资源租赁	租赁住房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政务云租赁项目合同	481,303.56
4	青岛市大数据管理局	政务云第三方评估项目	2022 年政务云第三方评估项目合同	418,000
5	青岛市开放大学	青岛干部网络学院	云服务费用	399,912
6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	渔业安全通导设备运维	政务大数据和云计算服务采购合同。	112,819.68
7	青岛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云资源服务	青岛仲裁委政务大数据和云计算服务采购合同	107,759.52
8	青岛市气象局	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运维项目	移动云 MAS 业务协议	100,000
9	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政务云平台部署实施项目	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网站及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政务云租赁项目合同	11,979.84
	合计			60,615,995.48

2023 年云服务成本 60,615,995.48 元，占比 26.96%，大于 25%。

因此，“云服务成本”指标得 2 分。

（3）服务成本

2023 年服务成本中 10 个支付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合同，见下表：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执行金额
1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地渣土车 AI 智能识别管控服务系统项目	建筑工地渣土车 AI 智能识别管控服务采购项目服务合同	4,886,000
2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全市预拌混凝土及建设工程检测质量动态监管服务项目	全市预拌混凝土质量追踪及建设工程检测质量动态监管服务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3,696,000
3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	12333 民生服务热线系统租赁	12333 民生服务热线优化提升项目	3,440,000
4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	社会保险省集中系统本地化服务	2023 年社会保险省集中系统本地化服务合同	2,072,000
5	青岛市大数据管理局	“智慧低空”一体化共享平台服务	“智慧低空”一体化共享平台项目采购合同	1,800,000
6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	数据治理共享服务	数据治理共享服务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1,398,000
7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	透明农牧场服务租赁项目	透明农牧场服务租赁项目合同	1,246,000
8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	海域动态监视监测管理系统运行项目	海域动态监视监控点位设备看护项目服务合同及补充协议	1,241,212.12
9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	就业省集中系统本地化服务	就业省集中系统本地化服务合同	1,198,400
10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数字化城管大厅人员服务外包及信息采集人员技能提升项目	数字化城管大厅人员服务外包及信息采集人员技能提升项目	1,109,100
	合计			22,086,712.12

2023 年服务成本 49,879,222.16 元，占比 22.18%，大于 20%。

因此，“服务成本”指标得 2 分。

（4）安全服务成本（含等保、密评）

2023 年安全服务成本（含等保、密评）支付金额前 10 名合同，

见下表：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执行金额
----	----	------	------	------

1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网络安全服务	网络安全服务合同	850,000.00
2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	网络系统平台维保	网络系统平台维保	802,200.00
3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网络安全服务项目	2023-2024 年网络安全服务合同	680,900.00
4	青岛市财政局	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2023 年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及风险评估项目合同	460,000.00
5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政务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及安全性评估服务	信息系统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项目合同	398,450.00
6	青岛市大数据管理局	电子政务核心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电子政务核心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维保服务项目	364,000.00
7	青岛市商务局	青岛市商务局网络安全服务	2023 年网络安全检测监测和管理及应急支撑服务项目合同	343,000.00
8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网络、安全设备采购	网络、安全设备项目合同	341,000.00
9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	网络安全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新）	医保网络安全维护服务合同	338,000.00
10	青岛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中心	网络安全平台维保	2022 年网络安全平台维保	326,180.00
	合计			4,903,730.00

2023 年安全服务成本（含等保、密评）12,535,504.00 元，占比 5.58%，大于 5%。

因此，“安全服务成本（含等保、密评）”指标得 2 分。

（四）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权重分数 40 分，实际得分 39.08 分，得分率 97.7%。

具体原因如下：

1. 项目效益指标权重分数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1）社会效益

1) 政务信息化整体水平：政务信息化实施部门

截至 2023 年底，政务云已经部署 63 个市级部门、298 个应用，

使用云主机 2879 台，CPU14791 核，内存 48.37T，存储 2084.82T。

2023 年，全市共 680 余个政务信息系统上云用云，启用云服务资源 5000 余个，上云系统覆盖了财政、民政、卫生、教育、社保等众多关键领域，有效地保障了各部门信息系统建设需要。

2023 年共支付线路费用 8,324,081.57 元，线路费用与政务系统信息化息息相关，线路费用金额大小，从侧面反映了信息化的综合水平。

因此，“政务信息化整体水平”指标得 6 分。

2) “政府职能效率”指标从“特定事项的管理”和“特定人员的管理”两个指标进行分析。

①特定事项的管理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带来了政府公共事务管理的相应变化，对特定事项的管理也出现相应变化。如：

I.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保障管理服务信息系统

本系统保障了公共租赁住房、人才住房和经济适用住房完全产权业务的顺利开展，平台的建设投入使用，在便捷人民群众的同时，也加快了政策的推进效率。

在完善政务系统信息化建设的同时便捷了住房保障业务办理工作。对于保障人群可以“足不出户”线上申请受理公租房业务、查看网签合同、查询计分公示等信息。信息系统并联各审核单位提升保障资格申请效率的同时，信息传递的资金、人力、时间成本有效降低，打开了区（市）保障区域限制，改善了社会公共服务设施。

II.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历史城区保护更新管理信息系统

通过信息采集工作建立了历史城区、历史建筑数字化档案；通过信息化手段对数据实现有效整合、管理和使用，实现了历史城区信息化、智能化多端协同管理。为青岛市历史城区保护更新工作提供了重要的数据和技术支撑。

历史建筑数字化档案可永久留存并发挥作用，系统也能够长期发挥作用，为青岛市历史城区保护、管理等方面提供重要技术支撑。

III.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青岛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为实现对城市市政设施的精细化管理，自 2008 年数字城管系统建设伊始，组织各区市对辖区城市管理部件数据进行普查，并根据各自管理要求进行定时更新。截至目前，系统内共入库全市范围部件数据 333 万余条，对部件的位置、照片、编码、主管部门、权属部门、养护单位等进行了记录，为各类城市市政设施问题确权提供了基础信息，在进行部件类问题处置时，向案件派遣人员提供基础数据支撑。本年度涉及部件增减及属性变更总变化率约为 10.6%。更新完成后，为系统运转提供了数据支撑。

IV.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保省集中项目

本项目一是为保障我市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稳定运行提供有力平台支撑。二是持续推动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和业务经办安全保障水平提升，深化“社银直连”基金拨付管理模式，实现社保基金发放全过程全环节线上运行，省集中系统与银行系统直接对接，确保数据不落地、人工无介入。实施风控规则进系统，构建社保业务经办事

前校验、事中预警、事后稽查数字化风控体系。三是支撑本地网办公服务平台高效运转，目前，我局网办服务已成为企业群众办理社保业务的主要渠道，网办量占全部业务量达 80%以上。

V. 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政策通三期

本项目实现了全市惠企政策项目纳入平台申报办理，提升了服务企业便利性，企业直达快享资金。本项目 2023 年度平台浏览量达 167 万次，实现支撑 300 个财政惠企资金扶持项目在线申报，维护政策文件 3173 个，服务企业 19.9 万家次。

VI.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青岛市海洋经济运行监测与评估平台项目

本项目高质量地完成了涉海企业直报数据采集工作，完成了直报系统与可视化平台各个板块的优化、更新等建设工作；高质量完成国家海洋局关于青岛市涉（用）海企业节点布设任务，数据审核错误率符合小于等于 5%的标准，项目验收需完成大于等于 95%的合格率要求。每月（季度）后 20 日前完成上月（季度）直报企业数据上报，次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年报数据上报。

VII.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青岛市透明农牧场服务租赁项目

该项目的实施，率先在全国实现了大面积实时在线、远程监控。对重点企业重点部位实现了数字化监管，针对全市 300 多家重点企业的重点部位，安装了 1300 余个视频监控点，实现了种植、养殖、生产、加工等种养加工和运输领域重点环节的远程实时在线监控和视频回放，帮助工作人员实时监管农业生产，对农业自然灾害可实

时监控和远程研判，切实增强行业远程调度和监管能力。

VIII. 青岛市商务局-重要产品追溯系统

按照生猪产品入市流通“两登记”“一换票”的追溯管理需求，分别在华中、城阳、黄河路、大哨头等批发市场设立4处生猪产品流通追溯数据登记交换中心，提供生猪产品流通信息化服务，确保生猪产品入市流通追溯链条完整，实现流通质量安全信息可追溯。

IX. 青岛市司法局-指挥中心项目

本项目包含大数据应用平台、司法行政指挥调度平台、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权力运行系统、执法监督系统、社区矫正管理系统、12348热线数据综合管理系统业务系统等，利用云计算、大数据、感知网络等现代信息技术，提升司法行政系统应急事件的处理能力和执法督查能力，实现和满足各项业务的信息化综合管理和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全天候、全方位、全过程应急处置需求。

X. 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青岛市知识产权（运营）公共服务平台

2023年知识产权服务平台完成建设升级，并为定西、陇南提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运营平台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深度融合，收集知识产权公共服务需求，精准分析，提供解决方案。目前设有六大功能版块，可为创新主体提供“全链条”和“一站式”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全面促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数字化转型，为“数字青岛”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支持。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带来了便捷，降低了成本，提高了效率。

因此，“特定事项的管理”得4分。

②特定人员的管理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带来了政府公共事务管理的相应变化，对特定人群的管理也出现相应变化。如：

I. 青岛市残联-残疾人公共服务管理系统日常运行维护

本系统自上线运行以来，不断修正和改进服务流程、操作便捷度和系统稳定性，为残疾人和残疾人工作者提供了更加精准化、精细化、智能化服务，从而建立起完善的信息化助残服务机制。本系统极大方便了残疾人各项事项的申请，实现了足不出户在家就能办理各项助残服务，减少了残疾人出行带来的能源消耗。

II.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防返贫监测预警系统

防返贫多维模型服务，通过多维数据分析和引擎挖掘，由个体到群体进行聚类分析，基于某些关键维度进行聚合，通过聚合得出大的归类，然后将分析出来的指标及预警数据供前端调用。将报表数据与可视化结合，支持业务处室的可视化应用，实现及时预警。防返贫PC及移动端业务服务支持防返贫服务人员数据核实需求，将结果反馈到防返贫数据资源库中。通过移动服务申报，允许农户自主上报个人返贫预警信息。

通过信息分发、共享、比对综合研判，精准确定监测对象的返贫因素，对于纳入监测预警对象的农户建立专门的预警监测和帮扶台账。通过数据采集服务，能够了解脱贫户收入、监测户致贫原因

等信息，以“大数据+脱贫攻坚”、资料上“云”等方式有效解决脱贫攻坚数据不通、数据不准等问题。

III.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青岛市委委员会-青年驿站微信小程序

本程序设计四项功能：青岛市人才政策推介，展示青年就业创业政策；求职学子申请入住驿站；推送就业岗位，通过打通“青鸟计划”小程序，向学子提供最新的企业招聘信息；参与青年活动，介绍团市委及各区市团委青年活动情况。

IV.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社大数据平台信息系统

2023年依托各信息系统，顺利开展各类措施。一是构建“数据资源一张图”，分类展示数据资产全景全貌，为数据分析使用和大数据挖掘提供支撑。二是构建了劳动关系预警分析主题数据仓库，根据不同指标项，建立预警分析模型，预测企业劳动关系风险结果，并将预测结果应用于劳动关系风险预警与防控机制建设，保障劳动关系的稳定和谐。三是落实工伤认定、医疗康复、伤养结合工作，升级优化工伤智能系统，新增几大模块。建立健全工伤保障、医养结合机制，积极推进工伤服务创新。

V.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12333 民生热线

12333 热线实现了从传统服务模式向智能化服务模式的转变。成功建立融合云计算技术的多媒体联络中心，实施了一系列创新举措。

通过智能质检系统，不仅降低了质检人力成本，提高了质检的效率和准确率，且能进行有针对性地进行培训，保障服务质效的提升。

热线充分利用数据分析平台对内容进行深度解析，洞察市民的

热点诉求和周期规律，实现了提前预判和快速响应；使得 12333 热线能够依靠数据决策，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通过打造平台，为群众提供了多样化服务。开通多渠道文字客服，通过发布高频热点，与群众进行互动交流，进一步增强了群众对人社政策的了解。市民可以通过机器人交互，快速获取帮助，大幅缩短了等待时间，提升了用户体验。

VI. 青岛市民政局-青岛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

本系统主要适用于民政部门在审核社会救助申请家庭及成员享受待遇资格时，经个人授权依法对提出申请的居民个人或者居民家庭成员的经济状况进行核算比对。

通过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提高了救助对象家庭经济状况认定的精准度和权威性；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了审核审批的工作效率，降低了运行成本；保证了救助资金的有效使用，提高了公信力；增强了广大居民的诚信意识，有效减少不诚信现象发生。

VII. 青岛市人民检察院-舆情监控服务

利用专业的舆情管理系统和电视监播平台，对青岛市人民检察院以及各县区院的相关信息进行 7×24 小时不间断实时监测，实现涉检舆情全覆盖。负面舆情信息及时预警通报：发现负面舆情信息，第一时间通过多种形式通知预警。当发生重大舆情事件时，同时启动电话通知，并给出有关研判处置建议。开展涉检舆情监控，将风险化解关口前移，有效化解社会矛盾。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对特定人员的管理更精准、更高效。

因此，“特定人员的管理”得3分。

2) “政务监管能力”指标从“特殊行为的监管”和“应急事项的跟踪”两个指标进行分析。

①特殊行为的监管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带来了政府公共事务管理的相应变化，对特殊行为的监管也出现相应变化。如：

I.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青岛市民用建筑用能监管平台。

本监管平台的建设目标是实现对全市范围内的建筑能耗进行实时监测和管理，包括建筑类型、建筑面积、区域建筑等不同维度的监测与信息的管理。通过对这些数据的分析和挖掘，主管部门可以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建筑节能政策，推动建筑节能技术的发展和运用，提高建筑能源利用效率，实现可持续发展。

平台对大型公建进行精确能耗监控与深度能效分析，帮助运营者更深入了解能源使用情况，挖掘节能潜力。平台的核心功能包括碳排放监测与预测。平台成功实现能耗与碳排放定额管理。

II.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监管信息平台。

本监管信息平台主要功能是通过互联网，对青岛市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企业生产经营动态信息数据进行维护，共享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方案备案和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企业生产经营备案信息。

本平台的建立，不仅节省了人力成本和管理成本，而且提高了监管效率，便于管理人员和用户实时了解企业生产情况。借助有效

监管，资源化利用企业由最初的 8 家增加到 57 家，年设计利用能力可实现全市建筑垃圾年产年清。通过资源化利用企业和方案备案功能，对青岛市备案的企业和方案数据信息进行采集、汇总、分析；通过企业经营申报数据功能，对资源化利用企业的建筑废弃物相关的进、销、存、产等数据进行有效采集；通过数据统计功能，对数据汇总分析，从而全面掌控企业资源化利用活动的经营情况。

III.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青岛市建设市场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及相关系统

本系统子系统、模块数量 4 个，包括青岛市建设市场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建筑工地远程视频监控系统、全市工地塔吊运行安全管理系统、青岛施工图数字化审查系统。

2023 年新增注册企业数量 1963 个；2023 年接入扬尘监管工地 2378 个，有效地监管工地扬尘，提升工地周边空气质量。

IV. 青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青岛市海绵城市和排水监测评估考核系统

减少灾害风险：可以有效减少内涝等灾害风险，保护生命财产安全；保护自然资源：通过合理利用雨水、土壤和植被，可以保护土壤质量，减少土地退化和水土流失；改善城市环境：通过合理规划和管理，可以改善城市的空气质量、水质和水体景观，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

V. 青岛市政府国资委-青岛市国资大数据在线监管系统

本系统逐步成为全面提升青岛市国资监管治理能力的有效载

体。提高了国资监管履职能力：在范围上实现了重点国资监管业务和监管层级的双覆盖，在重点国资监管业务的针对性与实效性上取得新突破；强化了国资监管数据管理能力：完成全市 4890 余户企业信息全面汇总梳理，并进行数据交叉验证，掌握国有权益规模和分布情况；实现了管控信息化协同发展：实现了“三重一大”等数据的实时在线报送，国资监管效能和企业内部管控能力得到显著增强，推动了管控信息化的协同发展，突破提升。

VI.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畜牧业安全监管信息平台

畜牧业安全监管信息平台的运行，实现了畜牧行业养殖、免疫、检疫、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屠宰等全生命周期的线上监管，切实保障动物卫生安全和畜产品质量安全。

VII.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青岛市农药监管信息化平台

加强农业投入品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的管理，减少农药废弃物污染，为农产品质量提升保驾护航。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对特殊行为，尤其是可能存在违法行为事项的监管更有效。

因此，“特殊行为的监管”指标得 4 分。

②应急事项的跟踪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带来了政府公共事务管理的相应变化，对应急事项的跟踪也出现相应变化。如：

I.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海域动态监视监测管理系统

本系统包含青岛市海域动态监视监控系统一个主要信息系统，

面向市、区两级海洋主管部门使用应用于重点用海项目和重点海域的监视监管，为海域管理工作提供决策依据，持续提升提高海洋综合管理水平。同时，在应急处置、自然灾害防范、海监执法、胶州湾生态保护、伏季休渔期监管、安全生产管理、精准打捞浒苔等工作方面的重要作用。

II.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海洋预报暨海洋预警信息发布平台

本服务项目运行维护海洋自动观测站进行实时观测，对海洋自动观测站采集的观测数据进行整理分析，按照自然资源部要求的数据归类要求，将上述观测数据以及通过其他渠道搜集的各类青岛近海的观测数据录入数据库，制作和发布青岛市近海精细化预报产品，并通过多种发布渠道进行发布，海洋预报信息发布期数为 365 期。通过项目运行，增强海洋预警报基础能力，提高海洋预警报产品的精细化程度和服务效果，有效保护沿海生态环境。

III.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城市道路积水点视频监控系统

本系统涵盖市南区、市北区、李沧区、崂山区（水库、河道等防汛地点）以及十几家防汛主要成员单位，经过扩容和升级，现已形成包括 106 套摄像设备的城市防汛高清监控系统。维护更新后的系统将保证 90%设备在线率，提升我市城市防汛工作调度能力，在城市防汛和抗洪抢险救灾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IV.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青岛市台风暴雨预测预警系统

本系统能够满足我市水旱灾害防御职能及业务需求，将最新台风数据和短时临近降雨预报数据，进行实时展示，尤其是短时临近

降雨预报数据与台风低压数据融合展示，进行科学、高效的汛情监测预警、科学评估、综合研判和指挥调度，通过收集大量实时监测信息、预测预警等信息作为支撑，提供研判调度、决策指挥依据。持续提升青岛市防灾减灾能力，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对应急事项，尤其是可能造成重大损失的事项进行更实时地跟踪。

因此，“应急事项的跟踪”指标得 3 分。

4) “政务服务能力”指标从“服务方式多样性”和“信息查询便捷性”两个指标进行分析。

①服务方式多样性

目前各级和不同政府部门推出多样的便民办事方式，如：

I.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青岛工商智能申报、自动审批系统开发项目、青岛市“青易办”电子签署中心实人核验及个人云签名服务项目、电子营业执照前置服务系统、经营范围规范化表述服务项目

A. 工商智能申报系统创新推出企业变更“六步联办”服务；

B. “青易办”电子签署中心推出“一照签章”服务；

C. 电子营业执照前置系统推出“一照通投”“一照同查”，实现跨平台、跨部门信息互认互通互信；

D. 实现经营范围“一键”变更，转化准确率达到 80%以上。

II.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市民诉求处理系统

2023 年度智能问答服务提供有效问答交互数超 21 万次，服务用

户数超 5.6 万人。用户可以通过文字或语音进行实时对话交互，获取到更加准确详尽的结果，并对产生的医保舆情进行实时反馈。同时，智能诉求系统不受时间地域的限制，知识库储备范围内可以随时随地进行在线答疑解惑。

III. 青岛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上业务系统

全领域深化数据共享，推动 18 家政务部门，27 家金融机构数据联网，实现住房公积金 47 项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31 项政务服务事项“秒批秒办”，年均调用政务数据近千万次，赋能业务办理提速增效。全面应用电子印章、电子证照新技术，实现 10 项电子证照应用落地，年均减少实体材料上万次。推出“网上帮办”“跨省通办”等特色网办专区，打造了线上办、掌上办、自助终端办理等零见面智慧服务矩阵，11 余万缴存单位、140 余万缴存职工享受到“全网办”的智慧化服务，网办平台年均访问量达千万人次。

IV. 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电子认证服务成效

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的企业及评审专家发放实体数字证书和云签证书共计 8286 个。推动电子营业执照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深度应用。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增加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全国范围内市场主体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在交易平台办理工程招投标和政府采购业务时，通过扫码认证，完成全流程应用。

“一照通投”模式下，企业无需额外办理数字证书来识别身份，“零成本”即可完成在线操作，大大减少市场主体的交易成本。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对服务方式，尤其是方便办理事项的方式进

行了多样化设置。

因此，“服务方式多样性”指标得 3 分。

②信息查询便捷性

目前国家正在实施服务型行政执法，各级和不同政府部门推出便捷的信息查询方式，如：

I.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政务网站群技术服务项目

系统保障方面：保障政民互动平台内政府信箱系统、征集调查系统、书记信箱系统服务器端系统的正常运行。

部门网站基础性运维：如在重大节假日制作漂浮、Banner 等版面调整；提供在发生重大事件时，网站首页变灰等个性化服务。对网站群平台内的市直部门网站提供不影响布局的前提下进行栏目调整和页面调整等。政民互动系统：根据需要，进行政民互动各系统功能模块的优化开发工作。完成对政府信箱和书记信箱异常数据的修正，对信件办理情况的运行监控。

部门网站改版升级：提供不超过 5 个部门网站 PC 端建设（不含网站专题），包括页面规划设计、模板制作实施。

本项目有力保障了青岛市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方便了政府部门的管理服务职能和社会公众信息查询需求。

II. 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青岛政务网政府信息公开系统

2023 年青岛政务网总访问量是 21,538,865 次，独立用户数为 13,163,039 个，目前系统处于实时运行状态，极大方便了社会人员进行相关信息的查询。

III. 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图书馆计算机系统（核心软件）

针对青岛市图书馆所有外购及自建数字资源的读者馆外访问系统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该系统依托 Interlib 系统进行用户认证及各种数字资源的整合调度，实现持证读者的数字资源馆外访问。数字资源馆外访问系统运行稳定，全年读者访问量达到 4500 万次。

IV. 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品游青岛”公共服务平台

接口对接涵盖好客山东网、涉旅企业平台 4 家、青岛市内景区管理平台 18 家；对接青岛市内的各 A 级旅游景区不少于 10 家，加上自建 18 路线路的视频直播资源，引导游客错峰出游，避免游客短时间内大量聚集，同时实现游客远程参与活动。

V. 青岛市档案馆-电子文件归档和档案信息共享系统

本共享系统面向政府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提供档案信息的在线归档与指导、档案信息的共享查阅利用和资政参考服务，为政府机关和企事业档案进馆提供了有效途径与规范化指导。

VI. 青岛市档案馆-青岛档案信息网

青岛档案信息网全年点击量共计 16.75 万次，电子档案中心系统单位注册 277 个，智慧档案馆系统进行对外利用服务 4517 人次。

政务系统的信息化方便了信息查询，尤其是对一些公开的面向个人的政策。

因此，“信息查询便捷性”指标得 3 分。

（2）可持续影响

2022 年 6 月 14 日，印发《青岛市市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实

施细则（试行）》；2022年8月5日，印发《青岛市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经审阅各单位提供的相关管理制度、招标采购和验收资料、绩效自评报告，各部门均已建立或存在相关的各项制度，保证了相关机制的可持续性。

目前，连续使用的政务信息化系统大部分使用年限已经超过5年，另外运维项目合同大部分为延续合同，保证了系统正常使用年限大于5年，如：

1）青岛市财政局《专网路由器维保项目合同》显示，青岛市财政局路由器于2017年购置，主要用于区市级核心路由交换，为全市信息化业务提供底层网络保障。为确保财政局专网线路安全，购买维保一年。

2）青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青岛市政府值班平台项目运行维护服务合同》（2023年）显示，双方已按照合同条款完成21年、22年年度运行维护服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延续性签订本年度合同。

因此，“可持续影响”指标得4分。

2. 满意度指标权重分数10分，实际得分9.08分，得分率90.8%。

（1）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权重分数6分，实际得分5.08分，得分率84.7%。

选取部分部门面向社会公众具有代表性系统，绩效自评报告中满意度数值如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系统名称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	---------

1	青岛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外事直通车	95%
2	青岛市行政审批局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	100%
3	青岛市文化和旅游局	图书馆计算机系统核心软件	85%
4	青岛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333 民生热线	99.86%
5	青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军休老年大学微信小程序	95.83%
6	青岛市海洋发展局	海洋观测预报及防灾减灾能力运行项目	80%
7	青岛市司法局	12348 热线系统	98%
8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	主要产销地批发市场及重点冷链库农产品价格及交易信息采集分析项目	100%
9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青岛市中心血站采供血系统	98.6%
10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99%
1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青岛委员会	青年驿站小程序	100%
12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青岛委员会	青岛市团校网站	100%
			平均值 95.94%

评分标准为 80%以下权重分为 0 分，每增加 1%加 5%权重分，99%及以上得 100%权重分。

满意度比率	80%以下	80%	85%	85%	89%	91%	93%	95%	97%	99%以上
权重分	0	5%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因此，满意度平均值 95.94%，权重比率为 84.7%，“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得分=6*84.7%=5.08 分，扣 0.92 分。

(2) 使用部门满意度指标权重分数 4 分，实际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选取部分面向内部使用部门进行满意度测评的部门，绩效自评报告中满意度数值如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系统名称	社会公众满意度
1	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全流程审判系统	100%

2	青岛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无线移动网络支撑平台	100%
3	青岛市残疾人联合会	青岛市残疾人公共服务管理系统	98%
4	青岛市城市管理局	青岛市环境卫生数字化监管平台	100%
5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	青岛市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	100%
6	青岛市农业农村局	畜牧业安全监管信息平台	100%
7	青岛市委统战部	“心桥”信息服务系统	98.70%
			平均值 99.53%

评分标准为 80%以下权重分为 0 分，每增加 1%加 5%权重分，99%及以上得 100%权重分。

因此，满意度平均值 99.53%，权重比率为 100%，“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得分=4*100%=4 分。

因此，“使用部门满意度”指标得 4 分。

五、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个别部门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个别部门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定性指标；个别部门设置社会效益指标不符合要求，设置成质量指标或其他指标；个别部门未设置社会效益指标，仅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

2. 个别部门预算执行率偏低。

个别部门个别项目前期论证时不够充分，各子项目前期针对性调研不足，造成部分项目未执行，导致实际执行与预算存在差异。

3. 个别部门使用项目结余资金支付未编制预算项目。

根据文件要求，各部门申报的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保障项目需经市大数据局和市财政局审核，原则上年初未编制预算的项目

不应使用专项资金支付。

4. 政务信息系统运维项目在全流程管理平台资料备案不及时。

个别部门未按照《青岛市市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时间要求，通过“青岛市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全流程管理平台”备案中标通知书、合同和验收资料等。

（二）相关建议

1. 建议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设置明确、具体、可行的绩效指标，并对相关绩效指标进行细化。

根据《青岛市预算绩效管理条例》规定，绩效目标应当指向明确、具体、可行，有确定的实现期限；根据《关于加强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管理的意见》规定，绩效指标凡是能够量化的，都要予以量化；确实难以量化的，要提炼出能够反映目标任务和预期成效的结果性描述。经审阅各部门提报的绩效自评表，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或效益指标使用定性指标，或效益指标设置成质量指标；根据《关于加强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管理的意见》规定，各层级预算绩效目标内容逐级细化。“一级绩效目标”应立足于该项资金设立（或政策出台）的初衷，总括反映该项资金安排后应达到的总体目标和效果；“二级绩效目标”应按照不同的资金使用方向和用途，具体反映该项资金安排的理由依据，明确“干哪些事”“为什么要干这些事”“应当取得哪些实实在在的效果”；“三级绩效目标”应针对不同的项目，逐项明确每个项目的目标任务和预期效果。

政务信息化系统有具体的功能、用途或任务，运维专项资金目标是保证政务信息化系统的正常运行，每个系统要满足各个部门的实际用途。因此，产出指标可以从系统、合同数量及如何保障系统正常运行角度设置，如系统数量、合同个数、系统正常运行率、故障修复处理时间等；效益指标可以从运维专项资金的预期效果进行设置，如政务信息化整体水平、特定事项和人员的管理等。

2. 建议加强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环节管控，提升预算执行率。

建议编制预算时，各部门结合现状和实际需要，加强前期调研和市场跟踪，提升项目前瞻性，以保证项目执行。预算执行过程中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并综合考虑突发和异常情况，保证预算执行。如预算未执行，应按要求第一时间将预算资金退回财政。

3. 建议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编制项目执行。

建议按照年初预算编制项目执行，如执行过程中出现新的项目需求，可按照流程追加预算。

4. 各部门应及时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备案。

建议对于已执行的运维服务项目，按照《青岛市市级政务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要求，通过“青岛市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全流程管理平台”及时备案中标通知书、合同和验收资料等。同时，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和青岛市财政局可以依据备案资料，审核审批下一年度项目预算。

5. 按照要求规范签订合同和执行合同，避免产生法律风险。

附件：2023 年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山东大明有限责任会计师
事务所（盖章）

项目负责人：

参加评审专业人员签字：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奖补，推动新型数据中心建设，鼓励数据中心赋能经济社会数字化发展。			通过奖补，数据中心建设企业积极开展技术改造，提升算力算效和绿色节能水平，数据中心对行业发展赋能作用明显，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突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受奖补数据中心每个机架奖补金额	≤3000元	550	10	10	3000元系最高奖补标准，根据财政安排的奖补资金总额，计算实际奖补标准为550元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受奖补数据中心数量	≥3个	2	8	5.4	全市符合奖补条件的数据中心数量减少。
			受奖补数据中心总标准机架数	≥300个	14552	8	8	300系奖补机架数的最低限，实际奖补数量远超。
		质量指标	受奖补数据中心纳入省级新型数据中心	≥3个	2	8	5.4	全市符合奖补条件的数据中心数量减少。
			受奖补数据中心赋能行业领域	≥3个	5	8	8	
		时效指标	受奖补数据中心平均机柜利用率	≥50%	60%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奖补数据中心需达到省级新型数据中心标准	≥3A级	3A级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补企业对此项工作满意度	≥90%	99%	10	10	
	小计						90	84.8
总分			94.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相关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各区市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5	965	965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5	965	96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相关奖补，鼓励各区（市）争创省级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试点、智慧社区，推动我市新型智慧城市高质量发展建设。			2023年12月，在山东省大数据局《关于公布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和标杆型智慧社区名单的通知》中，我市列省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名单市级第1位，西海岸新区、崂山区、胶州市等3个区（市）列县级前5位。胶州市管理社区、西海岸新区天目山路社区、李沧区上流佳苑等3个社区入选省一类标杆型智慧社区，全省最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965万元	965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试点数量	≥8个	8	8	8	
			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接入率（已接入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的社区占应建智慧社区比率）	≥50%	0.8	8	8	
		质量指标	县级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覆盖率	≥70%	0.7142	8	8	
			标杆型智慧社区数量	3	3	8	8	
	时效指标	纳入名单时间	2023年底前	是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果宣传次数	≥3次	5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70%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0年市电子政务平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5	5.45	5.45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5	5.45	5.4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相关电子政务平台项目安全稳定运行。			相关电子政务平台项目安全稳定运行。				
年度 绩效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金额	≤5.45万元	5.45万元	10	10		
	产出 指 标 （40分）	数量指标	事项定制数量	≥100个	100个	5.7	5.7		
			相关功能数量	≥20个	20个	5.7	5.7		
		质量指标	系统页面响应速度	≤1500毫秒	1500毫秒	5.7	5.7		
			系统稳定性	≥99.99%	99.99%	5.7	5.7		
			数据库响应时间	≤300毫秒	300毫秒	5.7	5.7		
		时效指标	事项表单、流程定制响应时间	≤0.5天	0.5天	5.7	5.7		
	运维保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8	5.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实现事项申报，优化业务流程和数据共享，提高办事效率，并实时监控事项办理流程等。	实现部门之间 数据共享，实 时监控系统办 件情况。	完成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电政信息办2012-2013年电子政务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87	69.87	69.87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87	69.87	69.8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相关电子政务平台项目安全稳定运行。			相关电子政务平台项目安全稳定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金额	≤69.87万元	69.87	10	10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联合审批事项定制数量	≥20个	20个	5.7	5.7	
			流程再造事项数量	≥200个	200个	5.7	5.7	
		质量指标	系统页面响应速度	≤1500毫秒	1500毫秒	5.7	5.7	
			系统稳定性	≥99.99%	99.99%	5.7	5.7	
			数据库响应时间	≤300毫秒	300毫秒	5.7	5.7	
		时效指标	事项表单、流程定制响应时间	≤0.5天	0.5天	5.7	5.7	
	运维保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8	5.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根据办件及收件的情况进行分类，优化业务流程和数据共享，提高网上办理的比率，减少办事人跑腿次数	将各部门、区市的网上办事服务进行统一与集中，能够方便地进行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所有服务事项统一入口和出口	完成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情况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手机移动终端视频会议系统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	11.1	11.1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	11.1	11.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手机移动终端视频会议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手机移动终端视频会议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金额	≤11.1万元	11.1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用户数量	≥1572人	1572	5.7	5.7	
			实时在线终端	≥2个	2个	5.7	5.7	
			总计会议次数	≥200次	308	5.7	5.7	2023年相关部门业务调度增加。
			最大会议方	≥200方	200	5.7	5.7	
		质量指标	系统会议响应速度	≤3秒	3秒	5.7	5.7	
			系统稳定性	≥99%	99%	5.7	5.7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8	5.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青岛市委市政府、市直部门、各区市相关领导人员利用手机实现移动视频会议的能力	提高组织绩效，加快信息传递速度，提高政突发事件处理速度。	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单位对视频会议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数字机关建设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 值	执行 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5	650.5	650.5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0.5	650.5	650.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数字机关项目建设稳步进行。			数字机关项目建设稳步推进。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 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2213.8万元	650.5	10	10	因当年项目未验收，项目资金未支付。下一步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尽完成项目建
	产出 指 标 （40分）	数量指标	移动办公平台用户注册应用数量	≥8万人	10.2万	8	8	
			梳理数字机关业务事项数量	≥4000项	4333	8	8	
		质量指标	系统稳定性	≥99%	99%	8	8	
			系统页面响应速度	≤2小时	2小时	8	8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3秒	3秒	8	8	
	效益 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打造机关运转高频应用数量	≥15个	15个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 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城市数字决策一张图项目（人口专题）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85	27.85	27.85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85	27.85	27.8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平台稳定运行、数据共享和分析应用，提升平台人口发展决策影响力			持续保持全市5个部门、多家市场机构近10个系统和数据共享渠道，日均数据交换量600万次。全年为市南区、市北区、崂山区教体局提供划定学区内的学龄前适龄儿童规模数据分析10次，有力支撑了重点热门学区招生预警，提升了区市教育部门工作效率、准确度和政策影响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成本	≤23.7万元	23.7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整合数据领域数	≥8类	8	8	8	
			整合数据数量	≥100000000条	110000000	8	8	
		质量指标	产出研究分析报告	≥3个	3	8	8	
			应用场景下钻分析维度	≥3个	3	8	8	
	时效指标	系统巡检次数	≥1天/次	1	8	8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和市场资源配置效率、提高政策影响力	通过人口大数据提升教育承载、重点产业结构、重点商业区域活力的研判能力。	1、提供学区儿童规模数据分析。 2、形成《基于大数据的青岛市重点商圈人气活力指数评价（2023版）》等数据分析报告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7%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网上行政审批平台项目（原市电子政务办实施部分）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6	16.26	16.2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26	16.26	16.2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本年资金成本	≤16.26万元	16.26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电子证照证明应用场景数量	≥30个	30个	5.7	5.7	
			系统数据共享并发量	≥100个/秒	100个/秒	5.7	5.7	
			宣传次数	≥10次	10次	5.7	5.7	
		质量指标	系统业务响应时间	≤2秒	2秒	5.7	5.7	
			系统稳定性	≥99%	99%	5.7	5.7	
			数据库响应时间	≤420毫秒	420毫秒	5.7	5.7	
		时效指标	运维保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8	5.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电子证照证明应用推广	在政务服务、行政执法、社会生活领域应用电子证照证明的场景数和应用成效提升	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务服务电子批文证照共享管理系统建设情况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一码通城”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16	57.16	57.16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16	57.16	57.1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本年资金成本	≤57.16万元	57.16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青岛码应用场景数量	≥30个	104个	5.7	5.7	根据“鲁通码”省平台场景划分标准，我市共覆盖了104个“码”应用场景。今后在确定年度指标时，将充分考虑影响因素，合理设立指标值。
			系统并发量	≥5000个	5000个	5.7	5.7	
			宣传视频数量	≥10个	12个	5.7	5.7	
		质量指标	系统页面响应速度	≤800毫秒	720毫秒	5.7	5.7	
			系统稳定性	≥99.99%	100%	5.7	5.7	
			数据库响应时间	≤300毫秒	260毫秒	5.7	5.7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8	5.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一码通城实施效果	有效集成了多个“码”的应用，提升用“码”体体验感	实现使用“鲁通码”乘坐公交地铁，市、区（市）10个政务服务大厅、198个镇街便民服务中心可使用“鲁通码”取号、办事。崂山、即墨古城等景区实现亮“码”入园。全市42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和72家社区医疗机构实现亮“码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云网区域骨干节点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835.02	835.02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835.02	835.0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云网区域骨干节点青岛节点，同其他骨干节点互联提高政务云网服务能力。			2023年完成云网骨干节点青岛节点项目建设，同济南节点、枣庄节点实现100G高速互联，并形成了高可用架构，大大提高了政务云网可靠性和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区域骨干节点带宽接入能力	≥40G	100G	8	8	
			灾备节点互联网出口总带宽	≥6G	6G	8	8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9%	100%	8	8	
			资金发放范围符合率	≥9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	100%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务服务安全稳定开展	≥8个	8个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入地市满意率	≥8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信息化项目运维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7.3	245.83	245.44	10	1.00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7.3	245.83	245.4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机关运行信息化平台平稳运行及高效服务，包含金宏电子政务平台运行维护服务、青岛市网上公务电子认证服务、青岛市金宏视频会议系统运维服务、金宏短信服务、青岛市政务移动协同平台服务、“山东通”运维运营服务等。			所有项目均按预期完成采购支付，有效保障保障机关运行信息化平台平稳运行及高效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运行信息化项目运维预算控制数	≤377.3万元	241.539192	10	10	由于项目调整，部分资金交回。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组织“山东通”培训数量	≥2次	5	8	8	按照全省工作要求，加大了培训力度。
			完成金宏视频会议现场保障次数	≥30次	147	8	8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腾讯会议、山东通等非金宏视频会议的现场保障
		质量指标	系统稳定性	≥99%	100%	8	8	
			系统页面响应速度	≤3秒	2秒	8	8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2小时	1小时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移动办公覆盖率	≥98%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度	≥98%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网上政务服务平台项目运维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9.4	150.375	150.37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9.4	150.375	150.3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平稳运行及高效服务，包含“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移动端青岛分厅运营服务、政务网站群技术服务、网页防篡改运维服务、青岛政务网外文网站信息翻译服务等。			所有项目均完成采购，有效保障了网站群、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的平稳高效运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网上政务服务平台项目运维预算控制数	≤169.4万元	150.375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软件维护数量	≥10个	12	8	8	
			系统开发数量	≥1个	1	8	8	
		质量指标	系统页面响应速度	≤3秒	2秒	8	8	
			系统故障率	≤1%	1%	8	8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2小时	1小时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主页访问量	≥100万人	1.4亿人次	30	30	统计数据是人次，非人数，存在1个人登录多次情况。今后在确定年度指标时，将充分考虑影响因素，合理设立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度	≥98%	99%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体化数据管理服务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1	126.153	125.53	10	1.00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1	126.153	125.5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平台安全平稳运行，基本满足各级各部门数据共享应用需求			平台安全融合汇聚数据量超过2112亿条，其中物理汇聚115亿条，同比增幅近130%，受理全市数据申请2658件次，支撑幼儿园网上报名、高效办成一件事等170个单位210个系统用数需求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网上政务服务平台项目运维预算控制数	≤143.1万元	125.53万元	10	10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数据目录数	≥9000个	9765个	6.67	6.67	
			数据共享单位数	≥500个	765	6.67	6.67	
		质量指标	需求满足率	≥99%	99.70%	6.67	6.67	
			系统正常运行率	≥96%	96%	6.67	6.67	
		时效指标	运维人员工作日的巡检次数	≥1次/天	1次/天	6.66	6.66	
	故障响应时间		≤2小时	1小时	6.66	6.6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系统数据使用量	>5个	19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度	≥98%	98%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9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务外网及配套设施运行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8.41	972.09	909.18	10	0.94	9.3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8.41	972.09	909.1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购防病毒服务、视频监控服务等，保障政务外网相关基础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通过采购新的网络防病毒安全管理服务项目，完成了防病毒系统的大版本跃迁升级，提升了各类终端的集中管理能力，提升统一运维管理效率，减少故障频次，减轻日常维护工作量，使终端安全管理工作更加便捷高效。视频监控服务全年稳定运行，有力保障各部门视频监控相关使用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运维预算控制数	≤1178.41万元	909.18	10	1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终端防病毒安装数量	≥1万个	1.8万	8	8	
			市视频监控资源共享平台汇聚视频数量	≥18万个	26.5万	8	8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点位“一机一档”完成率	≥90%	92%	8	8	
			季度漏洞整改率	≥90%	98.42%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2023年12月20日前	完成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务外网安全稳定运行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99.3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务云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41.8	5141.8	5141.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41.8	5141.8	5141.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购政务云服务，保障政务信息化系统稳定运转			2023年，全市共680余个政务信息系统上云用云，启用云服务资源5000余个，上云系统覆盖了财政、民政、卫生、教育、社保等众多关键领域，有效地保障了各部门信息系统建设需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云服务项目运维预算控制数	≤5141.8万元	5141.8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出具政务云评估联系单数量	≥500个	1200	6.66	6.66	上云系统业务功能越来越复杂，对云资源需求量增大；部分部门申请云资源时需多次提交，导致评估联系单数量较预估的增多。今后在确定年度指标时，将充分考虑影响因素，合理设立指标值。
			云主机采购数	≥3200台	2858	6.66	5.95	疫情相关系统云主机停用，另有部分系统根据国产化要求进行整合，停用云主机较多。今后在确定年度指标时，将充分考虑影响因素，合理设立指标值。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0%	6.67	6.67	
			云资源可用率	≥99.9%	100%	6.67	6.67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小时	0小时	6.67	6.67	
			云资源可靠性	≥99.9%	100%	6.67	6.67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云平台安全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度	≥95%	98.67%	10	10	
	小计						90	89.29
总分			99.2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数据发展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5	453.95	453.95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5	453.95	453.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采购法律服务、评审服务和云脑会客厅运营服务等，保障大数据工作宣传、培训和调研考察等日常支出，以及法律顾问服务及专家评审等。			完成青岛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数字青岛规划执行情况开展评估，客观评价青岛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情况、数字青岛发展情况及各区（市）和各相关单位承担数字青岛建设责任分工执行情况。保障了大数据工作宣传、培训和调研考察等日常支出，以及法律顾问服务及专家评审等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大数据发展专项业务预算控制数	≤455万元	453.95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意见次数	≥20次	23	5.71	5.71	
			完成数字青岛规划编制数量	≥1个	1	5.71	5.71	
			完成智慧城市建设和数字青岛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数量	≥1个	1	5.71	5.71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工作质量达标率	≥95%	100	5.71	5.71	
			政务信息化评审完成率	≥95%	100	5.72	5.72	
		时效指标	考察项目完成时限	小于等于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5.72	5.72	
			采购项目评审时间	小于等于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12月20日	5.72	5.7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云脑会客厅年接待人次	≥800人/次	7592	30	30	因疫情结束，实际接待人数较预计变动较大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度	≥95%	100%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7.49	697.49	697.49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7.49	697.49	697.4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平台安全平稳运行，基本满足各级各部门数据共享应用需求			平台安全平稳运行，基本满足各级各部门数据共享应用需求，共享需求满足率达99.7%，累计发布资源目录9705个，支撑幼儿园网上报名、高效办成一件事等170个单位210个系统用数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764.4万元	697.49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服务部门数量	≥300个	785个	3.64	3.64	2023年，平台正式运行后，各区市相关部门账号注册增长超出预期。
			物理汇聚数据量	≥50亿条	133.97亿条	3.64	3.64	2023年，平台正式运行后，各区市数据汇聚共享量超出预期。
			日均数据交换量	≥7亿次	7.2亿条	3.64	3.64	
			安全评估的数据资产数量	≥80%	90%	3.64	3.64	
			接口日均调用量	≥400万次	405万次	3.64	3.64	
		质量指标	数据安全运营纳管数据资产数量	≥80%	100%	3.64	3.64	
			数据资产评估率	≥90%	100%	3.64	3.64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96%	3.63	3.63	
		时效指标	数据安全事件应急响应处置时限	≤4小时	2小时	3.63	3.63	
			页面跳转、普通数据操作和信息查	≤2秒	2秒	3.63	3.63	
			风险响应时间	≤20分钟	15分钟	3.63	3.6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用户数量	≥2000个	4098个	10	10	2023年，平台正式运行后，各区市相关部门和个人用户账号注册增长超出预期。
			数据资产存储量	≥2T	452.98TB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对社会服务的业务系统数量	≥10个	11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月投诉数量	≤2个	0	5	5	
			共享需求满足率数量	≥95%	99.70%	5	5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投资项目科技防腐网络系统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 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9	3.39	3.39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9	3.39	3.3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金额	≤3.385万元	3.385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安装双目立体摄像机	=2套	2套	6.67	6.67	
			进行两套立体摄像机标定	=2套	2套	6.67	6.67	
		质量指标	视频响应速度	≤15秒	15秒	6.67	6.67	
			系统稳定性	≥99.99%	99.99%	6.67	6.67	
		时效指标	量算效率	≤0.5秒	0.5秒	6.66	6.66	
			运维保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66	6.66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作为科技防腐网络系统建设项目审计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市审计局提供服务，同审计局相关信息系统进行对接	实现视频监控测量，提供在线测量服务，预留开发接口，与审计局相关信息系统对接。	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青岛市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联系电话	8591219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4.14	214.14	214.14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4.14	214.14	214.1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本年资金成本	≤214.143万元	214.143	10	1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建设升级业务系统数量	=4个	4	6.66	6.66	
			网站平台升级迁移站点数量	≥100个	112	6.66	6.66	
			云脑建设场景数量	≥20个	86	6.67	6.67	根据省局工作要求，本年加快推进场景建
		质量指标	城市云脑上屏指标可用率	≥95%	1	6.67	6.67	
			系统可用性	≥99%	100.00%	6.67	6.67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67	6.67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支撑保障能力	为全市提供共性业务系统支持，保障全市网上政务服务等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	9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3

市级使用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类别（特定目标类/其他运转类）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结果应用）		
											安排预算	调整政策	改进管理
1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机关运行信息化项目运维	377.3	245.83	245.44	99.98	优	无	99.84%		
2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网上政务服务平台项目运维	169.4	150.37	150.37	100	优	无	100.00%		
3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政务外网及配套设施运行保障项目	1178.41	972.09	909.18	99.35	优	无	93.53%		
4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政务云服务项目	5141.8	5141.8	5141.8	99.29	优	无	100.00%		
5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政务信息化运维专项资金	一体化数据管理服务	143.1	126.153	125.53	99.95	优	无	99.51%		
6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青岛市投资项目科技防腐网络系统建设项目	3.39	3.39	3.39	100	优	无	100.00%		
7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2010年电子政务平台建设项目市级预算项目	5.45	5.45	5.45	100	优	无	100.00%		
8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2012-2013电子政务建设项目市级预算项目	69.87	69.87	69.87	100	优	无	100.00%		
9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手机移动终端视频会议系统市级预算	11.1	11.1	11.1	100	优	无	100.00%		
10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青岛市数字机关建设	650.5	650.5	650.5	100	优	无	100.00%		
11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青岛市网上行政审批平台项目（原市电子政务办实施部	16.26	16.26	16.26	100	优	无	100.00%		
12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青岛市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214.14	214.14	214.14	100	优	无	100.00%		
13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青岛市“一码通城”综合服务平台项	57.16	57.16	57.16	100	优	无	100.00%		
14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青岛市城市数字决策一张图项目（人口专题）	27.85	27.85	27.85	100	优	无	100.00%		
15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市财力资金	青岛市一体化大数据平台	697.49	697.49	697.49	100	优	无	100.00%		
16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特定目标类	数字山东发展资金	云网区域骨干节点项目	1000	835.02	835.02	100	优	无	100.00%		
17	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其他运转类	专项业务费	大数据发展专项业务费	455	453.95	453.95	100	优	无	100.00%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

对下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特定目标类/其他运转类）	资金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执行数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评价发现问题	整改措施（结果应用）		
											安排预算	调整政策	改进管理
1	特定目标类	先进制造业发展资金	新型数据中心建设奖补	相关区市	800	800	800	94.8	优	无			
2	特定目标类	先进制造业发展资金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相关	相关区市	965	965	965	90	优	无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总分在90分（含）以上的为“优”，80分（含）—90分的为“良”，60分（含）—80分的为“中”，低于60分的为“差”。